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报告编号: ZXT2411111-A

项目名称: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吴 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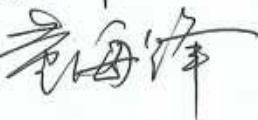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董海锋

项目 负责人：符连花

报告 编制：黄寿康

报告 审核：刘 娇

报告 审定：董海锋



建设单位：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斌

电话：13825254465

邮编：528400

地址：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 138 号

（3 号楼 2、3 层）

编制单位：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符连花

电话：0760-88555139/19966325721

邮编：528400

地址：中山市西区沙朗港隆南路 20 号

工业厂房三幢四层 A 卡



目 录

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及评价标准	1
1.验收监测依据	1
2.验收监测评价标准、限值	2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6
1.工程建设内容	6
2.产品规模、原辅材料、生产设备	7
3.能耗	8
4.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9
5.项目变动情况	10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工艺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1
1.废水	11
2.废气	11
3.噪声	12
4.固体废物	12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3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4
1.监测分析方法	14
2.监测仪器	14
3.人员能力	14
4.质量保证和控制	1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8
1.监测项目、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	18
2.监测分析方法	18
3.监测点位示意图	19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结果	20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
2.验收监测结果	21
3.污染物排放总量	32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33
1.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33
2.环保设施试运行情况	33
3.废气、噪声、固废的规范化情况	33
4.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33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37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论	37
2.建议	38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9

附件 1: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40
附件 2: 验收监测委托书	43
附件 3: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表	44
附件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45
附件 5: 废气情况说明	46
附件 6: 噪声治理方案	47
附件 7: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说明	48
附件 8: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	49
附件 9: 废气情况说明	55
附件 10: 环境管理制度	56
附件 11: 环保应急计划	58
附件 12: 排放口规范化设置通知	61
附件 13: 竣工环保验收自查表	62
附件 14: 固定污染源排放登记回执	65
附件 15: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66
附件 16: 竣工及调试公示截图	69
附件 17: 营业执照	70
附件 18: 检测报告	71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93
附图 2: 部分现场/采样照片	94
附图 3: 废气治理设施图片	96
附图 4: 危废暂存间图片	97

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及评价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850万件SMT贴片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扩建（√） 技改（） 迁建（）				
项目地点	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138号（3号楼2、3层）				
主要产品名称	SMT半成品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SMT半成品850万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SMT半成品850万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年03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年03月20日		
调试时间	2024年06月10日至 2025年06月10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2日		
环评批复审批部门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中山市中赢环保工程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 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4000万元 （扩建部分）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万元 （扩建部分）	比例	0.5%
实际总概算	4000万元 （扩建部分）	实际环保投资	20万元 （扩建部分）	比例	0.5%
1.验收监测依据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一次修订）2014年04月24日发布；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二次修正）2017年06月27日发布；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次修正）2018年10月26日发布； ④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年12月24日发布； ⑤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次修订）2020年04月29日发布； ⑥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2017年修订版），2017年06月21日发布； ⑦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发布； ⑧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2017年12月31日； 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年第9号），2018年05月15日发布； ⑩《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修订），2022年11月30日发布； ⑪《中山市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指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2021年12月； ⑫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⑬《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850万件SMT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山市中赢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24年03月； ⑭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850万件SMT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榄）环建表[2024]0039号，2024年3月11日； 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4年12月02日； ⑰《检测报告》，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号：ZXT2411111和ZXT2411111-1，2024年11月。												
2.验收监测评价标准、限值	①废水评价标准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850万件SMT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如下。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生活污水6552吨/年，经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小榄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处理。 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见下表。 表1-1 生活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单位：mg/L <table><tr><th>项 目</th><th>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th></tr><tr><td>pH</td><td>6~9（无量纲）</td></tr><tr><td>化学需氧量</td><td>500</td></tr><tr><td>五日生化需氧量</td><td>300</td></tr><tr><td>悬浮物</td><td>400</td></tr><tr><td>氨氮</td><td>—</td></tr></table> 注：“—”表示执行标准中无该项目的执行限值。	项 目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pH	6~9（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悬浮物	400	氨氮	—
项 目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pH	6~9（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悬浮物	400												
氨氮	—												

②废气评价标准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850万件SMT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如下。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各工序产生的废气应有效收集处理，各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报告表》建议值。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工序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TVOC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指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中，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指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限值见下表。

表1-2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气种类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 速率 kg/h	执行标准
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工序废气	非甲烷总烃	55	80	—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TVOC ^a		100	—	
	颗粒物		120	59.5*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锡及其化合物		8.5	4.60*	
	臭气浓度		60000（无量纲）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厂界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	4.0	—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
	锡及其化	/	0.24	—	

		合物				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	1.0	--	
		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恶 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 改扩建二级标准)
	厂区内 无组织	非甲烷总 烃	/	6 (监控点 处 1h 平均 浓度值)	--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 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 排放标准》(DB44/2367 -2022) 表3厂区内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	20 (监控点 处任意一 次浓度)	--	

备注：① “*” 表示按其执行标准中附录B B.1确定的内插法计算结果；

② “a” 表示国家暂未发布监测方法。

③噪声评价标准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850万件SMT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如下。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限值，即[昼间为65dB（A），夜间为55dB（A）]。

④固废评价标准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如下。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该项目营运期产生饱和活性炭、废弃包装物（无铅锡膏、红胶、无水乙醇、清洗剂）、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含油废抹布/废手套、废清洗剂及清洗废渣、废 PCB 板/废电子元件等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废弃包装物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⑤总量控制指标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对《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850万件SMT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如下。

须在满足环境质量要求和实行总量控制的前提下排放污染物。根据《报

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不得大于0.187吨/年。

⑥其他审批要求

I、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严格控制危险废物最大暂存量，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设置足够容积的废水事故应急收集设施，有效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II、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工程建设内容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项目位于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 138 号 3 号楼 2、3 层（中心位置：N22°35'34.980"，E113°13'55.670"）。项目与原有项目（位于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 138 号 1 号楼的智能视频产品生产线项目和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中 45 号 A 栋一楼的塑料外壳生产项目）无依托关系，本项目用地面积 6408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251 平方米，总投资 4000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

企业于 2024 年 03 月委托中山市中赢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3 月 11 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审批文号：中（榄）环建表【2024】0039 号。申报的产能为年产 SMT 半成品 850 万件。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850万件SMT贴片建设项目于2024年03月开工建设，2024年05月15日竣工，调试时间为2024年06月10日~2025年06月10日。

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91442000MA551ATU3F001X。

企业2024年12月02日就废气处理设施进行了调整，填报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444211800000091），登记内容为：刷焊锡、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收集后分别经两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两条排气筒排放至大气环境；实际建设时按建设单位现场实际情况，将两条排气筒合并为一条，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收集后进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一条排气筒排放至大气环境。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内容为《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850万件SMT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申报的建设内容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登记的内容，即年产850万件SMT贴片所对应的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

项目有员工 26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每天工作 10 小时（8:00~11:30，13:00~17:30，18:30~20:30），夜间不生产，全年工作 300 天。

项目工程组成见下表。

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车间	3 号楼 2F	二楼设有烘干、打码、刷锡膏、清洁擦拭、贴片、回流焊、补焊、分板、测试等工序	与项目环评报告表一致
		3 号楼 3F	三楼车间设有刷锡膏、清洁擦拭、贴片、回流焊、补焊、分板、测试、组装包装等工序	
辅助工程	办公室	3 号楼 2F	办公区在二楼	与项目环评报告表一致
储运工程	辅料房		原辅材料存放、成品存放区	与项目环评报告表一致
	危废仓		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贮藏区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供给	与项目环评报告表一致
	给水系统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设施		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收集后进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一条排气筒排放；打码、分板工序产生的少量颗粒物无组织排放	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一致
	废水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小榄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处理，间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与项目环评报告表一致
	固废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运走处理		与目环评报告表一致，一般固废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房，定期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建筑采用隔音效果良好的门窗，生产时关闭门窗，设备增加减振垫，高噪声设备尽可能放置在厂房中央，增加距离衰减	与项目环评报告表一致	

2.产品规模、原辅材料、生产设备

项目产品规模、主要原辅材料用量、生产设备情况见下表。

表2-2 项目产品规模一览表

序号	名称	项目环评审批规模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规模
1	SMT半成品	850万件/年	850万件/年

表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项目环评审批规模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规模	工序
1	PCB 板	300*250*250mm	8500000 套/年	8500000 套/年	贴片
2	电子元器件	/	8500000 套/年	8500000 套/年	贴片

3	钢网	/	1000 个/年	1000 个/年	刷锡膏
4	静电吸塑盒	/	3000 个/年	3000 个/年	包装、组装
5	无铅锡膏	500g/桶	3.399 吨/年	3.399 吨/年	刷锡膏、补焊
6	XJX-780 清洗剂	18L/桶	0.5 吨/年	0.5 吨/年	清洁擦拭
7	红胶	50g/支	0.003 吨/年	0.003 吨/年	贴片
8	无水乙醇	500mL/瓶	0.05 吨/年	0.05 吨/年	清洁擦拭
9	润滑油	250g/支	0.001 吨/年	0.001 吨/年	设备保养用

表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环评审批 数量（台）	本次竣工环保验 收数量（台）	所在工序
1	烘干机	5	5	烘干
2	打码机	7	7	打码
3	自动激光打印机	4	4	打码
4	全自动视觉印刷机	16	16	刷锡膏
5	锡膏搅拌机	2	2	刷锡膏
6	钢网清洁机	1	1	清洁擦拭
7	等离子机	12	12	贴片
8	点胶机	3	3	贴片
9	贴片机	34	34	贴片
10	无铅回流焊	9	9	回流焊
11	制氮机	2	2	回流焊
12	测试设备	14	14	测试
13	电烙铁	10	10	补焊
14	离线分板机	4	4	分板
15	在线分板机	2	2	分板

3.能耗

①用电

项目用电量为500万度/年，由市政电网供给。

②用水

项目市政用水 7282.94 吨/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冷却用水，由市政管网供水。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6552 吨/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道排入中山市小榄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处理。

企业提供的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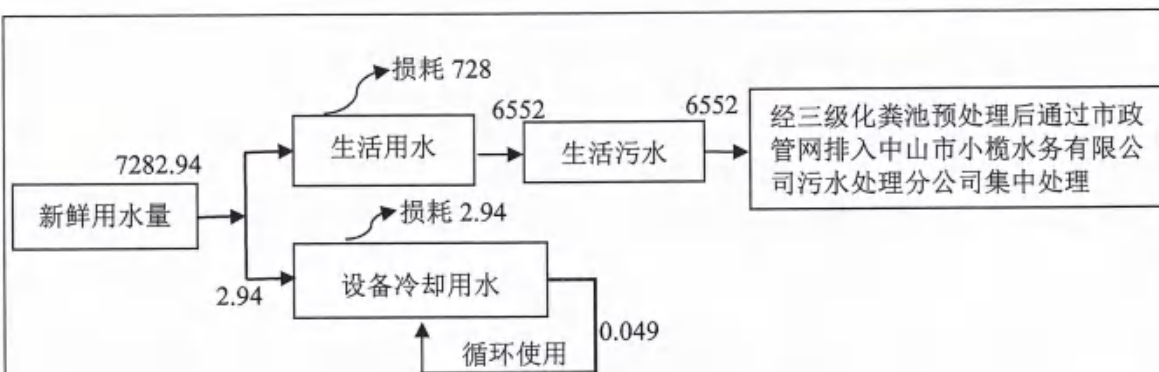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吨/年）

4.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SMT 贴片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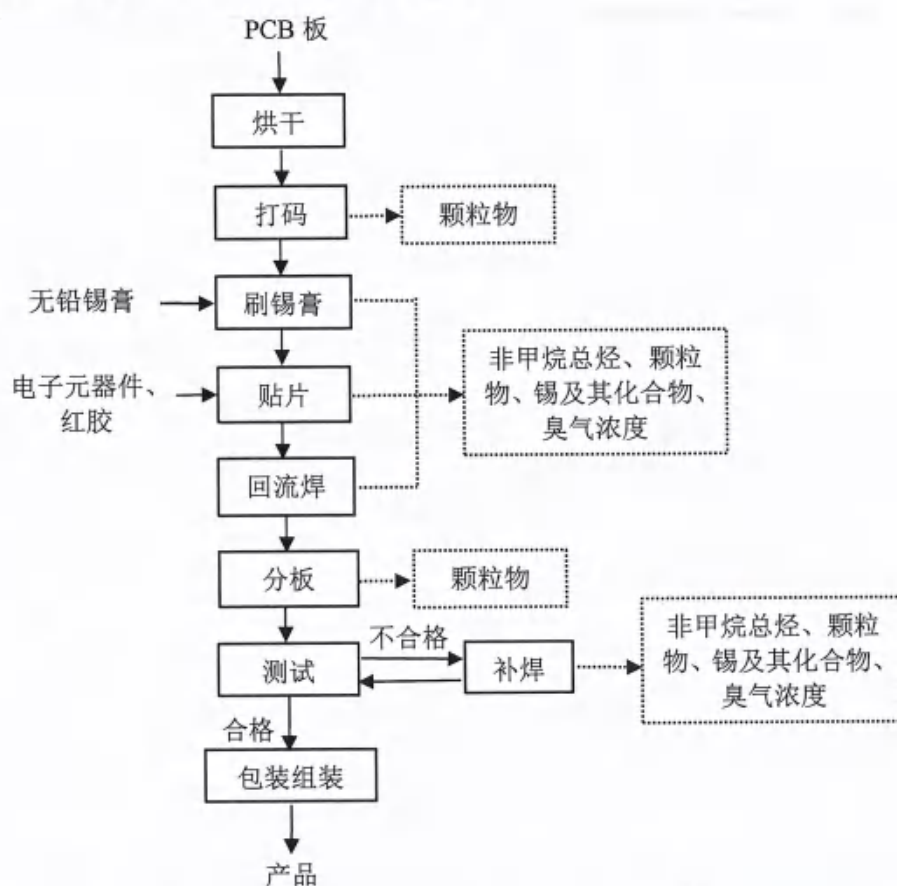


图2-2 SMT贴片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情况说明：

①烘干：设定温度为70℃~125℃，用烘干机烘烤PCB，去除水分。

②打码：使用打码机、自动激光打印机在PCB板上打上二维码、序号等内容。

③刷锡膏、贴片、回流焊：用等离子机清洁PCB板表面灰尘，锡膏搅拌机搅拌锡膏后，使用全自动视觉印刷机在钢网上印刷锡膏；使用点胶机和红胶将电子元器件贴在

印刷好的电路板上；无铅回流焊设定温度范围（220°C~260°C）内，给线路板进行均匀加热，使锡膏经过预热、升温、回流、冷却之后自动熔化焊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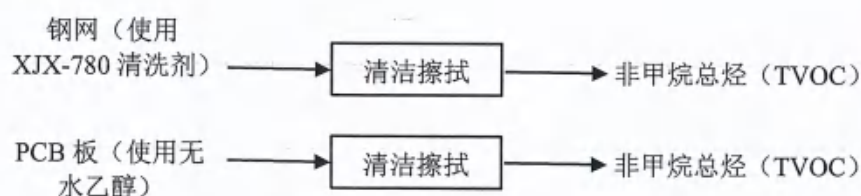
④分板：将整块贴装好的线路板进行切割分板。

⑤测试：包括电气测试和功能测试，主要检测线路板经过SMT贴装技术之后的功能是否正常。

⑥补焊：检测出现故障的线路板返工补焊（人工），补焊后再次测试功能。

⑦组装包装：人工将检测合格的产品用静电吸塑盒隔开包装。

（2）辅助工序：



工艺情况说明：

清洁擦拭：印刷后的钢网需要及时清洗，清洗钢网使用XJX-780清洗剂，无需加水；PCB板上有剩余的或错位的锡膏需要用无水乙醇擦拭。

5.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与《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内容一致，工程无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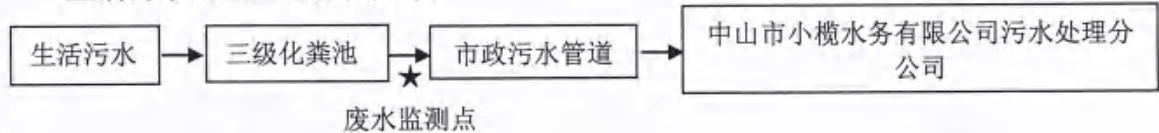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工艺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①生活污水

项目有员工 260 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552 吨/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道排入中山市小榄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进行处理。

生活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监测点位见表六中监测点位示意图。

②冷却用水容量为 0.049 立方米，补充水量 2.94 吨/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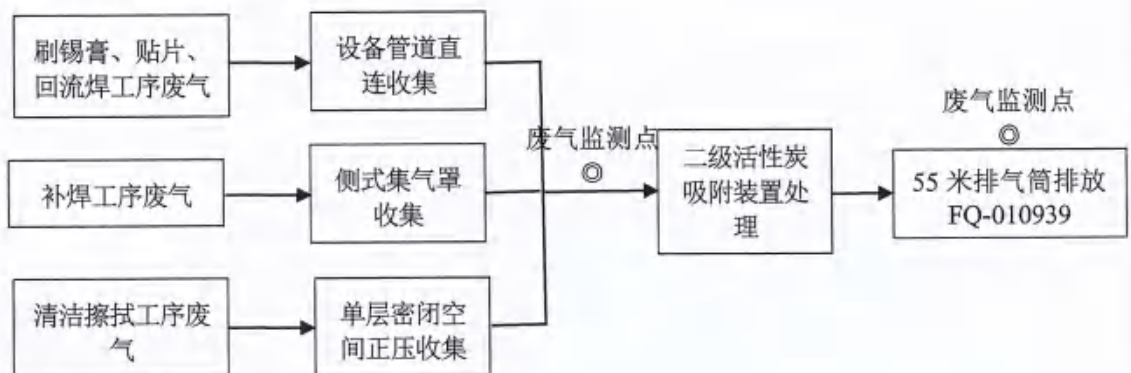
2.废气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工序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臭气浓度），打码、分板工序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项目主要废气治理情况介绍如下：

①刷锡膏、贴片、回流焊工序废气采用密闭设备排气口与风管直连收集后与通过侧式集气罩收集的补焊废气、单层密闭空间正压收集的清洁擦拭废气一起通过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5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口编号 FQ-010939。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②打码、分板工序废气无组织排放。

监测点位见表六中监测点位示意图。

3.噪声

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

企业合理安排生产作业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对生产设备进行了合理布局，车间墙体门窗选用隔声门、双层隔音玻璃等并对部分生产设备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

监测点位见表六中监测点位示意图。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固体废物有：

①生活垃圾

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9 吨/年。

处理措施：生活垃圾分类收集，集中放置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②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表 3-1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汇总表

序号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名称	预计产生量	污染防治措施
1	包装纸箱	0.5 吨/年	分类暂存，定期交由有一般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处理措施：一般工业废物分类收集后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暂存场所符合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相关规定。

③危险废物

表 3-2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预计产生量	污染防治措施
1	饱和活性炭	2.058 吨/年	分类暂存，定期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2	无铅锡膏、红胶、无水乙醇、清洗剂废弃包装物	6.845 吨/年	
3	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	0.0013 吨/年	
4	含油废抹布、废手套	0.03 吨/年	
5	废清洗剂、清洗废渣	0.1 吨/年	
6	废 PCB 板、废电子元件	2.4 吨/年	

处理措施：危险废物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企业落实了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设置了专门的危废暂存间，用来存放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危废暂存间标志牌编号为 GF-010795；危废暂存间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进行了建设，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要求。同时危废场所已建立台账，张贴了危险废物的标识，危险废物按种类分区存放。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环评报告对项目运营期各污染工序提出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治理措施，对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地下水、土壤、环境风险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得出如下结论：

项目的建设符合城市发展规划，符合国家、广东省及中山市相关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要求。该项目不在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区、堤外用地等区域保护范围内，选址合理。只要建设单位严格执行有关的环保法规，按本报告中所述的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加以严格实施，并确保日后的正常运行，做到达标排放，将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该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榄）环建表[2024]0039 号，2024 年 3 月 11 日，详见附件 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过计量认证（实验室资质认定）的方法。

2.监测仪器

所用计量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仪器设备检定表如下：

表 5-1 仪器设备检定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检定日期	有效日期	检定单位
1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JF-3012	2024.02.22	2025.02.2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2	空气氟化物采样器	JF-2035	2024.02.22	2025.02.2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3	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JF-2031	2024.02.22	2025.02.2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4	酸度计	P611	2024.02.22	2025.02.2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5	滴定管	25mL	2023.02.23	2026.02.22	深圳中电计量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6	十万分之一天平	ME55	2024.02.22	2025.02.2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7	生化培养箱	SHP-150	2024.02.22	2025.02.2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8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2024.02.22	2025.02.2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9	2024.02.22	2025.02.2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10	气相色谱仪	V5000	2023.12.13	2024.12.12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1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3AFG-12	2024.02.22	2025.02.21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12	声级计	AWA5688	2024.04.15	2025.04.14	广东省中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13	声校准器	AWA6022A	2024.01.10	2025.01.09	广东省中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3.人员能力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人员上岗证书如下：

表 5-2 人员上岗证书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
1	韩源	男	ZXT-PX-007	2023.04.18	2026.04.17
2	符莲花	女	ZXT-PX-008	2023.04.18	2026.04.17
3	巫小倾	女	ZXT-PX-015	2023.04.18	2026.04.17

4	吴炜章	男	ZXT-PX-025	2023.04.18	2026.04.17
5	黄嘉亮	男	ZXT-PX-026	2023.04.18	2026.04.17
6	徐伟论	男	ZXT-PX-027	2023.04.18	2026.04.17
7	高倩华	女	ZXT-PX-036	2023.04.18	2026.04.17
8	刘嘉雯	女	ZXT-PX-049	2023.04.18	2026.04.17
9	林浩钧	男	ZXT-PX-061	2023.07.10	2026.07.09
10	黄梅	女	ZXT-PX-064	2023.07.10	2026.07.09
11	黄寿康	男	ZXT-PX-073	2024.05.20	2027.05.19
12	范健成	男	ZXT-PX-078	2024.06.20	2027.06.19
13	王婷婷	女	ZXT-PX-079	2024.07.20	2027.07.19
14	郑芷柔	女	ZXT-PX-080	2024.07.20	2027.07.19
15	刘晓童	女	ZXT-PX-081	2024.07.17	2027.07.16
16	刘芷因	女	ZXT-PX-083	2024.07.20	2027.07.19
17	吴子轩	男	ZXT-PX-087	2024.07.20	2027.07.19
18	梁炎平	女	ZXT-PX-100	2023.04.18	2026.04.17

4.质量保证和控制

- ①现场采样按有关要求采集空白样品。
- ②监测数据执行了三级审核制度。
- ③监测过程严格按各项污染物监测方法和其他有关技术规范进行。
- ④验收监测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时进行监测。
- ⑤烟尘/气采样设备采样前后均进行流量校准，保证监测仪器的气密性和准确性；噪声监测仪在监测前、后均以标准声源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A）。

表 5-3 废水监测质控数据

单位：mg/L

监测日期	样品	监测因子	平行样结果					质控样分析				
			样品	平行样	相对标准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合格与否	标准样品浓度	测量值	加标回收率 (%)	允许加标回收率 (%)	合格与否
2024.11.21	生活污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	167	165	0.9	≤10	合格	250±15	243	—	—	合格
		氨氮	932	932	0.0	≤10	合格	3.21±0.13	3.16	—	—	合格
2024.11.22		化学需氧量	148	144	1.9	≤10	合格	250±15	243	—	—	合格
		氨氮	102	10.1	0.7	≤10	合格	3.21±0.13	3.16	—	—	合格

表 5-4 大气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标定示值(mL/min)/ 误差(%)						示值 误差 (%)	合格 与否
		采样前			采样后				
		仪器 读数	校准仪 读数	误差	仪器 读数	校准仪 读数	误差		
大气/颗粒 物综合采 样器 JF-2031 (A 通路)	ZXT-YQ-022	202.3	200.1	-1.1	203.0	200.6	-1.2	±5.0	合格
		492.9	499.5	+1.3	490.7	499.6	+1.8	±5.0	合格
		1008.5	999.1	-0.9	1008.0	999.1	-0.9	±5.0	合格
	ZXT-YQ-023	199.8	201.0	+0.6	196.9	200.1	+1.6	±5.0	合格
		508.1	498.2	-1.9	504.4	497.6	-1.3	±5.0	合格
		999.6	1000.8	+0.1	991.9	1000.0	+0.8	±5.0	合格
	ZXT-YQ-024	199.0	201.9	+1.5	203.8	201.9	-0.9	±5.0	合格
		499.7	498.1	-0.3	506.6	499.1	-1.4	±5.0	合格
		1001.4	998.9	-0.2	1009.2	999.3	-1.0	±5.0	合格
	ZXT-YQ-025	199.5	198.3	-0.6	199.6	200.1	+0.3	±5.0	合格
		497.2	502.1	+1.0	501.1	500.7	-0.1	±5.0	合格
		996.0	999.0	+0.3	1005.3	999.3	-0.6	±5.0	合格
大气/颗粒 物综合采 样器 JF-2031 (B 通路)	ZXT-YQ-022	202.4	199.9	-1.2	201.8	202.0	+0.1	±5.0	合格
		504.2	500.8	-0.7	494.3	500.5	+1.3	±5.0	合格
		10006.8	999.7	-0.7	997.8	998.8	+0.1	±5.0	合格
	ZXT-YQ-023	201.6	198.7	-1.4	203.7	199.9	-1.9	±5.0	合格
		500.0	500.5	+0.1	502.6	500.5	-0.4	±5.0	合格
		995.9	908.8	+0.3	1000.0	998.9	-0.1	±5.0	合格
	ZXT-YQ-024	200.6	201.9	+0.6	199.1	201.5	+1.2	±5.0	合格
		494.7	500.8	+1.2	490.0	501.7	+2.4	±5.0	合格
		992.0	999.2	+0.7	1009.4	999.9	-0.9	±5.0	合格
	ZXT-YQ-025	197.7	201.6	+2.0	196.5	198.0	+0.8	±5.0	合格
		490.0	500.0	+2.0	500.1	502.3	+0.4	±5.0	合格
		1000.5	1001.1	+0.1	1007.4	998.2	-0.9	±5.0	合格

表 5-5 大气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标定示值(L/min)/ 误差(%)						示值 误差 (%)	合格 与否
		采样前			采样后				
		仪器 读数	校准仪 读数	误差	仪器 读数	校准仪 读数	误差		
大气/颗粒 物综合采 样器 JF-2031 (TSP 通 路)	ZXT-YQ-022	100.9	101.5	+0.6	98.7	98.4	-0.3	±5.0	合格
	ZXT-YQ-023	98.5	99.2	+0.7	98.6	98.7	+0.1	±5.0	合格
	ZXT-YQ-024	101.1	100.7	-0.4	101.8	101.0	-0.8	±5.0	合格
	ZXT-YQ-025	101.3	99.1	-2.2	99.5	99.6	+0.1	±5.0	合格
空气氟化 物采样器 JF-2035 (TSP 通 路)	ZXT-YQ-026	99.2	100.0	+0.8	98.2	100.8	+2.6	±5.0	合格
	ZXT-YQ-027	98.4	100.2	+1.8	99.5	98.8	-0.7	±5.0	合格
	ZXT-YQ-240	101.0	98.8	-2.2	101.8	100.2	-1.6	±5.0	合格
	ZXT-YQ-241	100.9	101.0	+0.1	99.7	102.0	+2.3	±5.0	合格

表 5-6 烟尘（气）测试仪流量校准结果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流量校准（L/min） / 误差(%)						示值 误差 (%)	合格 与否
		采样前			采样后				
		仪器 读数	校准仪 读数	误差	仪器 读数	校准仪 读数	误差		
自动烟尘 烟气测 试仪 JF-3012	ZXT-YQ-030	9.9	9.9	0.0	9.9	10.1	+2.0	±5.0	合格
		30.5	30.2	-0.7	30.1	30.3	+0.7	±5.0	合格
		61.1	60.0	-1.8	60.5	59.8	-1.2	±5.0	合格
	ZXT-YQ-031	10.0	10.2	+2.0	9.8	10.0	+2.0	±5.0	合格
		30.0	30.4	+1.3	29.8	30.5	+2.3	±5.0	合格
		60.0	60.2	+0.3	60.1	60.2	+0.2	±5.0	合格

表 5-7 噪声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标准声压 级[dB(A)]	测量前 [dB(A)]	测量后 [dB(A)]	前后偏差 [dB(A)]	允许偏差 [dB(A)]	合格 与否
2024.11.21 昼间	AWA5688	ZXT-YQ-042	94.0	93.8	93.8	0.0	±0.5	合格
2024.11.22 昼间	AWA5688	ZXT-YQ-042	94.0	93.8	93.8	0.0	±0.5	合格
备注		声校准计型号：AWA6022A，编号：ZXT-YQ-044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监测项目、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

监测项目、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有组织废气	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处理前采样口、处理后排放口 (FQ-010939)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臭气浓度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下风向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下风向	臭气浓度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噪声	项目厂界东南面、东北面、西南面、西北面外 1 米	昼间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昼间监测 1 次
	设备噪声源		

备注：TVOC 国家暂未发布检测方法，未进行监测。

2.监测分析方法

表 6-2 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	检出限/测定范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酸度计 P611	0-14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 (B) 3.3.2 (3)	滴定管 25mL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HP-150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9	0.025mg/L
锡及其化合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5-200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3AFG-12	0.003μ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十万分之一天平 ME55	1.0mg/m ³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0.007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V5000	0.07mg/m ³ (以碳计)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0.07mg/m ³ (以碳计)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 臭袋法》HJ 1262-2022	· --	10 (无量纲)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5688	28-133dB(A)

3.监测点位示意图

监测点位示意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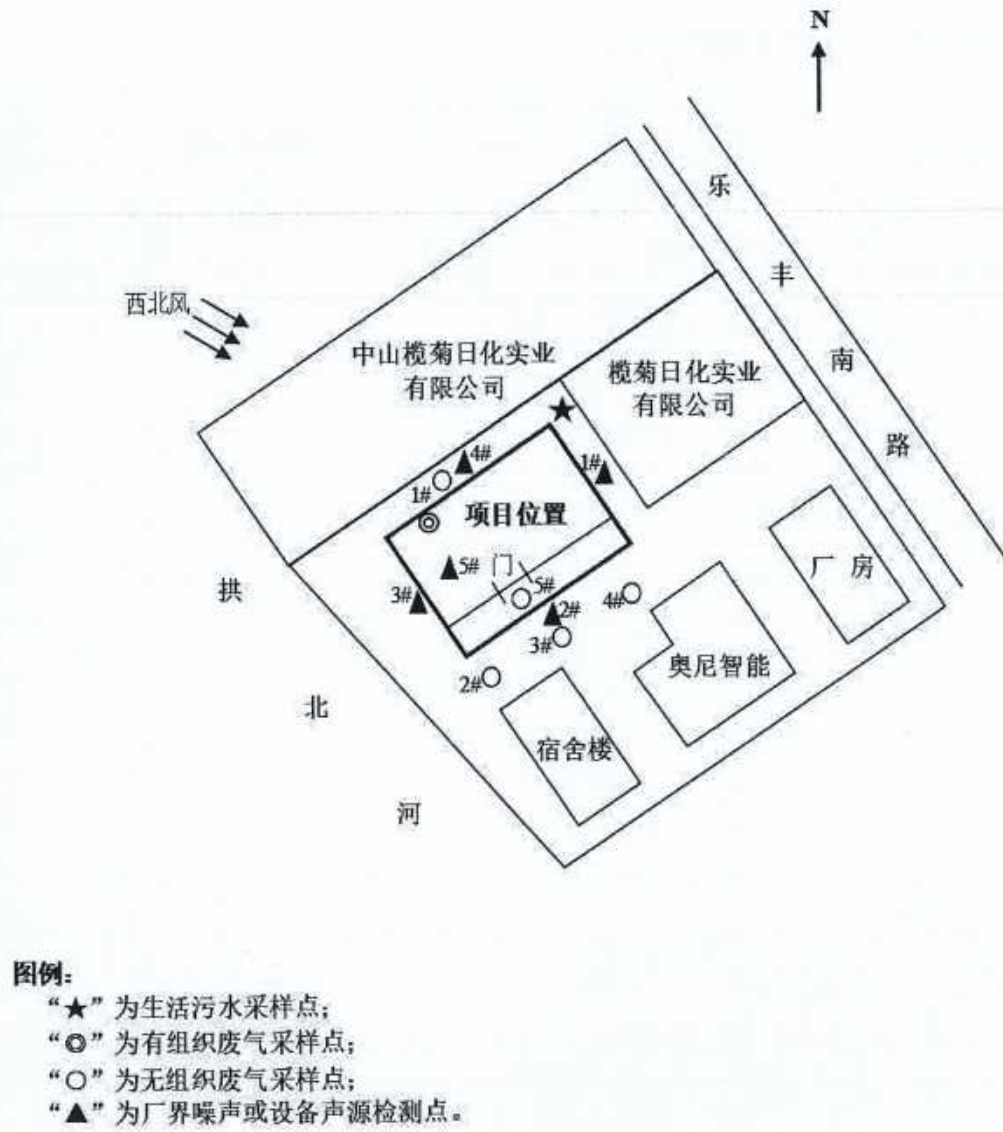


图 6-1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2024 年 11 月 21 日、11 月 22 日）我单位人员对《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生产工况达到 75%以上，设备运行正常，符合验收要求。

企业提供的生产负荷情况见下表。

表7-1 生产负荷表

监测日期	主要生产产品	设计日产量 (件)	实际日产量 (件)	生产负荷
2024 年 11 月 21 日	SMT半成品	28334	23517	83%
2024 年 11 月 22 日		28334	24084	85%

备注：项目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年工作 300 天。

2.验收监测结果

①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2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平均值	标准限值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生活污水 排放口	2024.11.21	pH 值	无量纲	8.2 (24.6℃)	8.1 (24.8℃)	8.1 (24.8℃)	8.2 (24.7℃)	--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67	91	136	193	147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3.8	36.7	38.3	46.6	41.4	300	达标
		悬浮物	mg/L	101	109	98	128	109	400	达标
		氨氮	mg/L	9.32	10.9	11.1	8.74	10.0	--	--
	2024.11.22	pH 值	无量纲	8.1 (24.6℃)	8.0 (25.0℃)	8.1 (25.0℃)	8.1 (24.7℃)	--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48	206	110	181	161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0.6	49.4	38.9	47.6	44.1	300	达标
		悬浮物	mg/L	92	111	95	122	105	400	达标
		氨氮	mg/L	10.2	8.10	7.07	9.64	8.72	--	--
执行标准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表 4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备注		“-”表示执行标准中无该项目的执行限值或不需要评价。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表 4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②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评价	
		2024.11.21			2024.11.22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刷锡膏、贴片、 回流焊、补焊、 清洁擦拭废气 处理前取样口	颗粒物	浓度 mg/m ³	<1.0	<1.0	<1.0	<1.0	<1.0	<1.0	--	--
		排放速率 kg/h	/	/	/	/	/	/	--	--
	标干流量 m ³ /h	15011	14658	14481	14056	14918	14837	--	--	
		浓度 mg/m ³	8.5×10 ⁻⁴	1.4×10 ⁻³	3.9×10 ⁻⁴	5.5×10 ⁻⁴	9.2×10 ⁻⁴	1.4×10 ⁻³	--	--
	锡及其化合 物	排放速率 kg/h	1.3×10 ⁻⁵	2.1×10 ⁻⁵	5.8×10 ⁻⁶	7.8×10 ⁻⁶	1.4×10 ⁻⁵	2.1×10 ⁻⁵	--	--
		浓度 mg/m ³	10.8	11.3	11.2	11.0	10.8	10.9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16	0.17	0.17	0.16	0.16	0.16	--	--
		标干流量 m ³ /h	15241	14929	14825	14245	14999	14692	--	--
	臭气浓度（无量纲）	630	549	549	549	549	630	--	--	
		浓度 mg/m ³	<1.0	<1.0	<1.0	<1.0	<1.0	<1.0	120	达标
刷锡膏、贴片、 回流焊、补焊、 清洁擦拭废气 处理后排放口 (FQ-010939)	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7.2×10 ⁻³	7.6×10 ⁻³	7.3×10 ⁻³	7.3×10 ⁻³	7.4×10 ⁻³	7.2×10 ⁻³	59.5*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14191	14945	14732	14930	15082	14727	--	--
	锡及其化合 物	浓度 mg/m ³	5.1×10 ⁻⁴	9.3×10 ⁻⁴	2.9×10 ⁻⁴	5.2×10 ⁻⁴	4.7×10 ⁻⁴	7.6×10 ⁻⁴	8.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3×10 ⁻⁶	1.4×10 ⁻⁵	4.2×10 ⁻⁶	7.6×10 ⁻⁶	7.0×10 ⁻⁶	1.1×10 ⁻⁵	4.60*	达标
	平均处理效率		35.9%			40.2%			--	--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³	2.22	2.19	2.15	2.15	2.11	2.16	8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3.2×10 ⁻²	3.3×10 ⁻²	3.1×10 ⁻²	3.1×10 ⁻²	3.1×10 ⁻²	3.1×10 ⁻²	--	--
	平均处理效率			80.8%				80.6%		--	--
	标干流量 m ³ /h		14405	15177	14613	14520	14854	14495	--	--	
	臭气浓度（无量纲）		229	309	269	269	229	269	60000	达标	
		最大值		309				269			
执行标准	①非甲烷总烃：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②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段二级排放限值； ③臭气浓度：《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备注	①“-”表示参考标准中无该项目的参考限值或不需要评价； ②“/”表示该项目无要求或无需计算； ③“<”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排放速率以检出限的一半参与计算。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段二级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③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4 气象要素

采样时间及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开始采样时气象参数					天气状况
			气温（℃）	气压（kPa）	湿度（%RH）	风速（m/s）	风向	
2024.11.21	1#上风向参照点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18.4	102.2	76.4	1.9	西北风	晴
			20.6	102.0	68.5	1.8	西北风	

2024.11.21				第三次	22.2	101.8	61.6	1.7	西北风	晴
				第一次	19.1	102.1	72.7	1.8	西北风	
				第二次	22.2	101.8	61.6	1.7	西北风	
				第三次	22.1	101.7	53.8	1.9	西北风	
	2#下风向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18.4	102.2	76.4	1.7	西北风	
				第二次	20.6	102.0	68.5	1.6	西北风	
				第三次	22.2	101.8	61.6	1.5	西北风	
				第一次	19.1	102.1	72.4	1.6	西北风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2.2	101.8	61.3	1.5	西北风	
				第三次	22.1	101.7	53.6	1.7	西北风	
				第一次	18.2	102.2	78.1	1.7	西北风	
				第二次	20.9	102.0	67.8	1.6	西北风	
		臭气浓度		第三次	22.2	101.8	61.3	1.5	西北风	
				第四次	22.1	101.7	53.6	1.7	西北风	
	3#下风向监控点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18.4	102.2	76.4	1.7	西北风	晴
				第二次	20.6	102.0	68.5	1.6	西北风	
				第三次	22.2	101.8	61.6	1.5	西北风	
				第一次	19.1	102.1	72.2	1.6	西北风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2.3	101.8	61.0	1.5	西北风	
				第三次	22.1	101.7	53.4	1.7	西北风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8.2	102.2	77.8	1.7	西北风	
				第二次	20.9	102.0	67.5	1.6	西北风	

2024.11.21			第三次	22.3	101.8	61.0	1.5	西北风	晴
			第四次	22.1	101.7	53.4	1.7	西北风	
			第一次	18.4	102.2	76.4	1.7	西北风	
			第二次	20.6	102.0	68.5	1.6	西北风	
	4#下风向监控点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第三次	22.2	101.8	61.6	1.5	西北风	
			第一次	19.1	102.1	72.0	1.6	西北风	
			第二次	22.3	101.8	60.8	1.5	西北风	
			第三次	22.1	101.7	53.1	1.7	西北风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8.3	102.2	77.6	1.7	西北风	
			第二次	20.9	102.0	67.3	1.6	西北风	
			第三次	22.3	101.8	60.8	1.5	西北风	
			第四次	22.1	101.7	53.1	1.7	西北风	
	5#厂区内 (车间门外 1米)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8.2	102.2	78.2	1.9	西北风	晴
			第二次	20.6	102.0	68.4	1.8	西北风	
			第三次	22.4	101.7	57.9	1.8	西北风	
			第一次	21.4	102.1	68.2	1.7	西北风	
2024.11.22	1#上风向参照点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第二次	22.6	101.9	64.1	1.6	西北风	晴
			第三次	22.0	101.7	52.7	1.7	西北风	
			第一次	20.8	102.2	73.1	1.7	西北风	
			第二次	22.6	110.9	64.0	1.6	西北风	
	2#下风向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第三次	22.5	101.7	56.3	1.7	西北风	
			第一次	21.4	102.1	68.2	1.5	西北风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2024.11.22	控点		第二次	22.6	101.9	64.1	1.4	西北风	晴	
			第三次	22.0	101.7	52.7	1.5	西北风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0.8	102.2	72.8	1.5		西北风
		第二次		22.6	101.9	63.8	1.4	西北风		
		第三次		22.5	101.7	56.0	1.5	西北风		
		臭气浓度	第一次	20.3	102.3	78.3	1.6	西北风		
			第二次	21.4	102.1	67.6	1.5	西北风		
			第三次	22.6	101.9	63.8	1.4	西北风		
			第四次	22.5	101.7	56.3	1.5	西北风		
		3#下风向监控点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21.4	102.1	68.2	1.5		西北风
				第二次	22.6	101.9	64.1	1.4		西北风
				第三次	22.0	101.7	52.7	1.5		西北风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0.8	102.2	72.5	15	西北风		
			第二次	22.6	101.9	63.5	1.4	西北风		
			第三次	22.5	101.7	55.8	1.5	西北风		
	臭气浓度		第一次	20.3	102.3	78.0	1.6	西北风		
			第二次	21.4	102.1	67.3	1.5	西北风		
			第三次	22.6	101.9	63.5	1.4	西北风		
			第四次	22.5	101.7	56.0	1.5	西北风		
	4#下风向监控点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21.4	102.1	68.2	1.5	西北风		
			第二次	22.6	101.9	64.1	1.4	西北风		
			第三次	22.0	101.7	52.7	1.5	西北风		

2024.11.22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0.9	102.2	72.1	1.5	西北风	晴
		第二次	22.6	101.9	63.2	1.4	西北风	
		第三次	22.4	101.7	55.4	1.5	西北风	
	臭气浓度	第一次	20.3	102.3	78.0	1.6	西北风	
		第二次	21.4	102.1	67.0	1.5	西北风	
		第三次	22.6	101.9	63.2	1.4	西北风	
		第四次	22.5	101.7	55.8	1.5	西北风	
	5#厂区内 (车间门外 1米)	第一次	20.3	102.3	78.4	1.8	西北风	晴
		第二次	21.4	102.1	67.9	1.7	西北风	
		第三次	22.8	101.8	60.4	1.6	西北风	

表 7-5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1#上风向参照点	2#下风向监控点	3#下风向监控点	4#下风向监控点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2024.11.21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44	0.59	0.60	0.52	4.0	达标	
		第二次	0.42	0.57	0.53	0.56			
		第三次	0.41	0.58	0.55	0.54			
	颗粒物	第一次	0.095	0.125	0.138	0.113	1.0	达标	
		第二次	0.073	0.103	0.097	0.110			
		第三次	0.097	0.143	0.118	0.156			
	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达标	
		第二次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第三次	$<3\times 10^{-6}$	$<3\times 10^{-6}$	$<3\times 10^{-6}$	$<3\times 10^{-6}$	$<3\times 10^{-6}$			
	臭气浓度	第一次	/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第二次	/	<10	<10	<10	<10			
		第三次	/	<10	<10	<10	10			
		第四次	/	<10	<10	<10	<10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44	0.58	0.56	0.65	0.66	4.0	达标	
		第二次	0.43	0.59	0.61	0.63				
		第三次	0.48	0.64	0.66	0.62				
	颗粒物	第一次	0.090	0.143	0.110	0.125	0.171	1.0	达标	
		第二次	0.108	0.171	0.136	0.158				
		第三次	0.085	0.123	0.116	0.166				
2024.11.22	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3\times 10^{-6}$	$<3\times 10^{-6}$	$<3\times 10^{-6}$	$<3\times 10^{-6}$	$<3\times 10^{-6}$	0.24	达标	
		第二次	$<3\times 10^{-6}$	$<3\times 10^{-6}$	$<3\times 10^{-6}$	$<3\times 10^{-6}$				
		第三次	$<3\times 10^{-6}$	$<3\times 10^{-6}$	$<3\times 10^{-6}$	$<3\times 10^{-6}$				
	臭气浓度	第一次	/	<10	<10	<10	10	20	达标	
第二次		/	<10	<10	<10					
第三次		/	<10	<10	<10					
第四次		/	<10	10	<10					
执行标准	①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排放限值； ②臭气浓度：《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新改扩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值。									
备注	①“<”表示检出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②“/”表示该项目无要求或无需计算。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均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814-2010）第二段二级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新改扩建项目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标准值要求。						
采样点位及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及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mg/m ³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标准限值	评价
5#厂区内 （车间门外 1 米）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第一次	6	达标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二次	2024.11.21	监控点处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三次		第四次	6	达标
				监控点处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表 7-7 气象要素					
检测时间及点位		检测时气象参数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 (m/s)		
2024.11.21	1#东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7	晴	
	2#东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6		
	3#西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7		
	4#西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9		
2024.11.22	1#东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8	晴	
	2#东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7		
	3#西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8		
	4#西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2.0		

表 7-8 噪声检测结果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昼间) [dB(A)]	评价
		2024.11.21	2024.11.22		
1#	东北面厂界外 1 米	57.2	58.4	65	达标
2#	东南面厂界外 1 米	59.4	57.3		达标
3#	西南面厂界外 1 米	58.0	59.9		达标
4#	西北面厂界外 1 米	55.7	56.2		达标
5#	车间内	72.7	72.0	--	--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				
备注	"--"表示参考标准中无该项目的参考限值或不需要评价。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北面、西南面、东南面、西北面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要求。

3.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对《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850万件SMT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不得大于0.187吨/年。

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排放情况计算如下：

表7-9 总量核算表

项目	排放源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工作时间 (h)	实际排放总量 (t/a)	审批总量 (t/a)
非甲烷总烃	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	有组织	3.2×10 ⁻²	3000	0.0945	/
		无组织	/	/	0.0550	/
			合计（有组织）		0.1495	/
			以 84%工况折算排放总量			0.178

备注：以环评收集系数 90%计算，无组织排放总量=（有组织处理前总量÷收集效率）－有组织处理前总量。

经计算，项目实际生产过程中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总量为 0.1495 吨/年，根据表 7-1，以两日平均工况为 84%折算，排放总量为 0.178 吨/年，符合总量控制的要求。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1.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项目建设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环评批复等资料齐全，各项污染治理设施、措施基本按要求落实并做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2.环保设施试运行情况

企业自投入运行调试以来，现场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企业自述和现场调查），基本具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条件。

3.废气、噪声、固废的规范化情况

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道排入中山市小榄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处理，设有排放口。

②刷锡膏、贴片、回流焊工序废气采用密闭设备排气口与风管直连收集后与通过侧式集气罩收集的补焊废气、单层密闭空间正压收集的清洁擦拭废气一起通过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5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口编号FQ-010939。检测口、采样平台设置基本规范。

③企业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对部分生产设备采取了减振等综合治理措施。

④一般固体废物存储场所设有标识牌，标志牌编号为GF-010794。

⑤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单独设置，设有标识牌、警示牌，有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防流失措施，场所建设符合相关管理要求，标志牌编号GF-010795。

此外，项目编制了环境管理制度及环保应急计划。

4.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落实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表 8-1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情况	执行标准	落实情况
大气环境	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	非甲烷总烃	刷锡膏、贴片、回流焊废气由密闭设备直连管道收集，补焊废气由侧式集气罩收集，清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已落实，刷锡膏、贴片、回流焊工序废气采用密闭设备排气口与风管直连收集后与通过侧式集气罩
		颗粒物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	

		锡及其化合物	洁擦拭废气采用单层密闭正压收集,以上废气各自经收集后由二级活性炭处理经55m排气筒排放	《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收集的补焊废气、单层密闭空间正压收集的清洁擦拭废气一起通过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5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口编号FQ-010939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厂界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符合审批要求
		锡及其化合物			
		非甲烷总烃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非甲烷总烃	/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符合审批要求
		pH值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小榄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处理后达标排放	进入市政管网前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道排入小榄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处理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声环境	生产活动	机械噪声	采取消声、减振、隔声等措施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进行合理的布局与安装,选用隔音性能好的门窗,做好隔声、消声、减振等处理工作	采用有效的隔音、消声措施,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已落实,企业合理安排生产作业时间,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对生产设备进行了合理布局,车间墙体门窗选用隔声门、双层隔音玻璃等并对部分生产设备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符合审批要求
电磁辐射	/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设置生活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已落实，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一般固废	交由具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	交由具有相关危废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①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检修、管理和维护，使大气污染物得到有效处理，以确保废气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减少污染物沉降，可减轻大气沉降影响 ②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贮存、处理处置各环节做好防风、防水、防渗措施，避免有害物质流失，禁止随意弃置、堆放、填埋危险废物 ③一旦发现土壤被污染，应该立即查明污染源，并采取紧急措施，控制污染进一步扩散，然后对污染区域进行逐步净化 ④加强宣传力度，提高员工环保意识 ⑤项目厂区做好原辅材料、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生产区域分区。按照厂区装置和生产特点以及可能产生的风险强度和污染物入渗影响地下水的情况，根据不同区域和等级的防渗要求，将厂址区的防渗划分为简单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重点防渗区。重点防渗区：对于本项目，重点防渗区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危废仓等。应对地表进行严格的防渗处理，场地底部采用高密度聚乙烯作为防渗材料，渗透系数小于 10^{-13}cm/s，以避免渗漏液污染地下水。一般防渗区：厂区内除重点防渗区以外的地面的生产功能单元，如公用工程房等。通过在抗渗钢纤维混凝土面层中掺入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剂，其下铺砌砂石基层，原土夯实达到防渗的目的。简单防渗区：指不会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的区域。主要包括厂区道路、办公区、绿化区等，一般不做防渗要求。发生泄漏事故，及时采取紧急措施，不任由物料、污染物渗漏进入土壤，并及时对破损的设施采取修复措施 ⑥危险废物贮存于室内，不露天堆放。贮存场所按照《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条例》《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的规定建设，设置防雨淋、防渗漏、防流失措施，以防止危险废物或其淋滤液渗入地下而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并在危险废物暂存仓出入口或液态危险废物贮存分区设置围堰，同时配备砂土、吸收棉等泄漏应急处置物资；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贮存、处理处置各环节做好防风、防雨、防渗措施，避免有害物质流失，禁止随意弃置、堆放、填埋危险废物 ⑦液态化学品贮存于室内，不露天堆放，设置单独化学品仓储放，储存化学品注意分类分格密封储放，液态化学品储存仓设置防雨淋、防渗漏、防流失措施，以防止化学品渗漏液渗入地下污染土壤，并在液态化学品储存仓出入口设置围堰，同时配备砂土、吸收棉、水泵、事故收集装置等泄漏应急处置物资 ⑧地面硬化 项目厂区对地面均进行硬化处理，避免危险暂存点设施泄露，污		按环评审批要求重点防渗区落实了防渗措施

	染周边土壤	
生态保护措施	/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在车间设立警告牌（严禁烟火） ②危废暂存间实行定期的巡检制度，及时发现问题，尽快解决； ③设置独立的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应设置防腐措施，并进行分区，并设置危险标志，设置围堰 ④废气治理设施故障后立即停工，对相关故障设施进行维修，正常运行后才重新生产 ⑤加强危险废物暂存仓、液态化学品储存区所在区域的巡检，发现破损或泄漏点后应及时采取堵截措施，利用储存区的围堰将泄漏物控制在厂区范围内，并及时转移到事故收集装置中。一旦出现泄漏事故，应急措施主要是断源（减少泄出量）、隔离（将事故区域与其他区域隔离，防止扩大、蔓延及连锁反应，降低危害）、回收（及时将泄漏、散落废物收集）、清污（消除现场泄漏物，处理已泄出化学品造成的后果），组织人员撤离及救护 ⑥根据火灾危险性等级和防火、防爆要求，区内建筑物的防火等级均采用国家现行规范要求按二级耐火等级设计，满足建筑防火要求，凡禁火区均设置明显标志牌，安全出口及安全疏散距离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J16-87）的要求；建设项目的消防采用独立稳定高压消防供水系统，生产区应配备消防栓灭火系统，消防水管道沿装置及辅助生产设施周围布置，在管道上按照规范要求配置消防栓；项目厂房进出口均设置缓坡及消防沙袋，项目产生消防事故时，产生的废水均能截留于厂内	企业编制了环境管理制度和环保应急计划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企业在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期间：

①生活污水排放口各监测项目均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②刷锡膏、贴片、回流焊工序废气采用密闭设备排气口与风管直连收集后与通过侧式集气罩收集的补焊废气、单层密闭空间正压收集的清洁擦拭废气一起通过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5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口编号FQ-010939，其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③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均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新扩改建项目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标准值要求。

④厂区内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⑤企业合理安排生产作业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对生产设备进行了合理布局，车间墙体门窗选用隔声门、双层隔音玻璃等并对部分生产设备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项目东南面、东北面、西南面、西北面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装纸箱）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饱和活性炭、废弃包装物（无铅锡膏、红胶、无水乙醇、清洗剂）、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含油废抹布/废手套、废清洗剂及清洗废渣、废PCB板/废电子元件）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企业设置了专门的危废暂存间，对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种类进行了分类处置管理，危废暂存间设置管理基本满足批复审批要求。

⑦项目生产过程中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为0.1495吨/年，以84%工况折算排放总

量为 0.178 吨/年，符合排放总量不得大于 0.187 吨/年的要求。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调查，该企业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

2.建议

- ①加强环境管理，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②严格按照相关规范做好工业固体危险废物的转移工作，做好台账记录。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黄新强
项目经办人（签字）：黄新强
建设地点：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138号（3号楼2、3层）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项目厂区中心 经纬度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SMT半成品850万件		N22°35'34.980" E113°13'55.670"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审批文号		中（机）环建表[2024]0039号		环评报告表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2024年05月15日		2024.11.1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42000MA551ATU3F 001X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0.5	
实际总投资(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0.5	
废气治理(万元)		0		15		固废治理(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1000m³/h	
营运单位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年平均工作时间 3000h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浓度(2)		本期工程 允许排放 浓度(3)	
废水		-		-		-	
化学需氧量		-		154		500	
氨氮		-		9.38		-	
石油类		-		-		-	
挥发性有机物		-		-		-	
二氧化硫		-		-		-	
烟尘		-		-		-	
工业粉尘		-		-		-	
氮氧化物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与项目有关 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		-		-	
非甲烷 总烃		2.22		80		-	
排放总量		0.1495		0.187		0.187	
排放增减 量(12)		-		-		+0.1495	

附件 1：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榄）环建表（2024）0039 号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551ATU3F）：

报来的《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称《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312-442000-04-05-913913）（以下简称“该项目”）选址位于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 138 号（3 号楼 2、3 层）（选址中心位于东经 $113^{\circ} 13' 55.670''$ ，北纬 $22^{\circ} 35' 34.980''$ ），本次异址扩建项目与原有项目（位于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 138 号 1 号楼和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中 45 号 A 栋一楼）各具独立的生产车间，并无依托关系，本项目用地面积 6408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251 平方米，主要从事 SMT 制造，年产 SMT 半成品 850 万件。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报告表》的评价结论、中山市环境保护技术中心的技术评估报告，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



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该项目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各工序产生的废气应有效收集处理，各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报告表》建议值。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工序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TVOC 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指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中，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指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生活污水 6552 吨/年，经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小榄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处理。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限值。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该项目营

运期产生饱和活性炭、废弃包装物（无铅锡膏、红胶、无水乙醇、清洗剂）、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含油废抹布/废手套、废清洗剂及清洗废渣、废PCB板/废电子元件等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废弃包装物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五）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严格控制危险废物最大暂存量，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设置足够容积的废水事故应急收集设施，有效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六）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七）须在满足环境质量和实行总量控制的前提下排放污染物。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不得大于0.187吨/年。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本批复作出后，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适用于该项目的，则该项目应在适用范围内执行相关排放标准。

六、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按有关规定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附件 2：验收监测委托书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书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建成《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生产项目，环保处理设施已竣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及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需要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委托贵单位对我司建设项目进行验收监测。

委托方：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附件 3：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表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项目生产工况详见下表。

表1 项目生产工况

日期	产品名称	环评日生产量 /件	实际日生产量 /件	工况
2024.11.21	SMT 贴片	28334	23517	83%
2024.11.22	SMT 贴片	28334	24084	85%

建设单位（中山）有限公司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5日



附件 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24-12-02

项目名称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850万件SMT贴片建设项目废气排气筒数量变更项目		
建设地点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138号（3号楼2、3层）	占地面积(m²)	6408
建设单位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吴斌
联系人	黄浩钊	联系电话	15913394248
项目投资(万元)	5	环保投资(万元)	5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4-11-01		
建设性质	改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00 脱硫、脱硝、除尘、VOCs治理等大气污染治理工程中全部。		
建设内容及规模	根据中（榄）环建表【2024】00398号批文及其报告表，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收集后分别经两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两条排气筒排放至大气环境；实际建设时，根据建设单位实际情况，将两条排气筒合并为一条，现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收集后进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由一条排气筒排放至大气环境。		
主要环境影响	废气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有环保措施：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措施后通过排气筒排放至大气环境
承诺：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吴斌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吴斌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备案回执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2444211800000091		



附件 5：废气情况说明

废水情况说明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位于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 138 号（3 号楼 2、3 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中山市小榄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深度处理达标后排放，最终排入横琴海。项目外排的生活污水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附件 6：噪声治理方案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噪声防治方案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采用墙体隔声、增加减振垫、吸声棉等降噪措施，控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对于各种生产设备，除选用噪声低的设备外还应合理地安装、布局，较高噪声设备应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等；

（2）投入使用后应加强对设备的日常检修和维护，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转，以免由于故障原因产生较大噪声，同时加强生产管理，教育员工文明生产，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合理安排生产；

（3）车间的门窗要选用隔声性能良好的铝合金或双层门窗，加上自然距离的衰减，使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得到有效的衰减；

（4）通风设备通过安装减振垫、风口软接、消声器等来消除振动等产生的影响；

（5）在原材料和成品的搬运过程中，要轻拿轻放，避免大的突发噪声产生。

项目经综合治理后，能有效地减少噪声的产生，项目厂界外 1 米处的噪声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噪声限值 60dB(A)）。

建设单位（盖章）：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附件 7：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说明

固废情况说明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在生产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废弃包装物等一般工业固废、饱和活性炭、无铅锡膏、红胶、无水乙醇、清洗剂废弃包装物、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废清洗剂、废 PCB 板及废电子元件等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废弃包装物等一般工业固废交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饱和活性炭、无铅锡膏、红胶、无水乙醇、清洗剂废弃包装物、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废清洗剂、废 PCB 板及废电子元件等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特此说明。



附件 8: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

宝绿固废

合同编号: ZSBLWF01GX240607T12

AN-20240619-B0814

危险废物处理服务合同

甲方: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地址: 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138号奥尼科技园3号楼2层、3层、4层、6层B区、8层B区

法定代表人: 吴斌

固定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微信号:



乙方: 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基地联平路2号

法定代表人: 伍洪文

固定电话: 0760 - 22119766

邮箱: zsbaolv@163.com

公告声明

一、乙方与甲方签订的《危险废物处理合同》及相关不可分割的补充合同与收费附件须经过乙方法定代表人伍洪文或授权代表郑惠霞签名并加盖乙方公章或合同章后方发生法律效力。

二、凡是未经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乙方公章(或合同章)的《危险废物处理服务合同》、及相关不可分割的补充合同与收费附件,乙方不承认其法律效力,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以及经济损失与乙方无关。

三、乙方专业从事危险废物处理(收集、贮存)及提供危险废物现场规范管理服务。但乙方未授权或指定任何机构与个人开展上述服务,第三方公司发布或与甲方签约的服务协议及各种其他收费行为均与乙方无关(额外授权约定的情况除外)。

四、对于任何假借乙方名义进行各类环保咨询服务谋取利益的行为,一经发现,乙方必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第 1 页 / 共 6 页

合同正文

为更好地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规定，更有效地防止和减少固体废物对环境的污染，为企业的生存和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甲方委托乙方回收处理甲方产生的废弃物（液）。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遵守中国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订立本合同：

一、乙方责任：

- 1、在合同的有效期限内，乙方保证具有处理本合同所涉及废弃物的资质。
- 2、乙方明白本合同的废弃物的特点和性质、由废物或处理程序所导致或引起的健康、安全和环境危害，以及根据本合同订定的废物服务所需具备的专门技术、人员、设备、设施、许可证和执照。
- 3、根据甲方危险废物现场管理的实际现状，为做好废物收运的衔接，合同生效后，乙方根据与甲方的收费约定（见附件《废物处理收费表》）对照内部制定的危险废物现场规范化管理服务清单，提供“危险废物现场规范管理服务”。乙方可根据甲方的选择与其约定协助其全部完善（或部分完善）以下工作：①指导废物储存现场的规范管理；②提供相关废物现场标志、标识及使用管理指引；③省固废平台申报与收运管理的指导与协助服务；④废物管理台账指导与协助服务；⑤提供宝绿固废微信公众平台服务。
- 4、乙方负责废物的运输：
 - （1）乙方负责安排有危运证资质的车辆及驾驶人员运输废物。
 - （2）乙方根据甲方的生产和废物的产生情况、废物存放现场情况、省固废平台上废物转移计划及转移联单准备情况等，双方议定运输时间，乙方在运输时间内自备运输车辆和装卸人员到甲方处收取废物。如因乙方单方面原因无法按期或按约收运的，乙方会积极配合做好运输工作调度，双方另行协商收运时间。
 - （3）乙方运输车辆的司机与押运装卸员工，在甲方厂区内应文明作业，遵守甲方的安全卫生制度，乙方应确保危险废物的装卸人员、运输人员能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做好自我防护工作。
 - （4）乙方在运输过程中不得沿途丢弃、遗撒废物。
 - （5）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要求运输本合同之外的废物的主张。
- 5、乙方在废物贮存过程中，应该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环保和消防要求或标准。

二、甲方责任：

- 1、按照从2017年度起广东省危险废物转移的有关管理要求，甲方在计划转移危险废物前必须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上完成注册、年度申报登记和废物转移管理计划备案及日常台账如实填报等线上操作，以确保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的顺利开具。以上工作，原则上要求由甲方自行管理并按规范要求填报，乙方亦会提供指导服务（危险废物现场规范管理服务），但前提是需甲方配合并按时、如实提供需求的材料，且需对提供的材料及有关数据负责。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平台乃至电子转移联单不能正常运作，影响废物的转运及产生的其他后果一律由甲方承担。
- 2、甲方将其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本合同所涉废物连同废包装物交由乙方处理，如未经乙方同意或非乙方原因引致废物不能按期按约处理，甲方将本合同规定的废物交由第三方或自行擅自处理的，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及法律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 3、在乙方收取和运输废物前，甲方必须完善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废物转移要求，以便发起废物转

移电子联单，同时必须将各种废物严格按不同品种分别包装、存放，并贴上标签（标签内容包括废物名称、数量、注意事项等）；保证废物包装完好及封口紧密，防止所盛装的废物泄漏污染环境。

4、甲方须保证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废物给乙方，并且废物不出现以下异常情况：①品种未列入本合同；②废物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和因加温或物理、化学反应而产生剧毒气体等物质。

5、甲方在接到乙方对于废物料的书面异议后，应在3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乙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成立。

三、回收废物料（液）的品种

序号	废物编号	废物八位码	废物名称	年预计量(吨)	处理方式
1	HW08	900-249-08	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	0.0200	贮存
2	HW49	900-039-49	废活性炭	0.1500	贮存
3	HW49	900-041-49	无铅锡膏、红胶、无水乙醇、清洗剂废弃包装物	0.5000	贮存
4	HW49	900-041-49	含油废抹布、废手套	0.0300	贮存
5	HW49	900-045-49	废PCB板、废电子元件	0.2000	贮存
6	HW49	900-047-49	废清洗剂、清洗废渣	0.1000	贮存

四、交接事项：

1、废物计重按下列方式之一进行均是认可：

(1) 在甲方厂内过磅称重。

(2) 在第三方公称单位过磅称重。

(3) 用乙方地磅或带称叉车磅称重。

(4) 若废物不宜采用地磅等衡器称重的，则双方对计量方式另行协商。

2、甲乙双方交接废物料时，必须认真核对废物移交清单上的各栏目内容，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及对特殊情况作相关记录，填写交接单据后双方签名。

3、待处理的废物的环境污染责任：在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前所产生的环境污染问题，由甲方负责；在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后所产生的污染问题，由乙方负责。

4、甲乙双方在执行此合同时，涉及另一方的计划、方案、废物来源、废物情况、废物价格、处理流程、工艺流程、处理费用、处理设备、操作、客户和包括在此的特定合同条款的资料，包括技术资料、经验和数据，均视为机密，承担保密责任。在没有对方的书面同意下，不能向第三者公开。

五、费用结算：

1、结算标准及方式：见附件《废物处理收费表》。

2、银行汇款转账有关信息：

公司名称：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中山分行小榄支行；

账号：760900105210603

公司名称：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中山分行小榄支行；
账号：2011002219248363680

公司名称：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中山小榄支行
银行账号：4431 6101 0400 37074

3、若有新增废物和调整服务内容时，以双方确认的危险废物处理补充合同或额外约定的废物处理收费表为准进行结算。

六、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修正违约行为，并有权视情况而解除合同。造成守约方其他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2、甲方逾期支付处理费、装卸服务费（如有），除承担违约责任之外，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总额的5%支付违约金给乙方；乙方逾期处理或以违法违规方式运输、处理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本合同全部费用并按合同总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补足。

3、甲方所交付的废物的类别、品质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对已经收运进入乙方车辆或者仓库的，若为爆炸性、放射性废物，乙方有权将该批废物退还给甲方。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乙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它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4、一方无故单方解除合同，违约方应双倍支付年处理费用作为违约金给守约方。若造成守约方损失的，还应赔偿实际损失。

七、免责事由：

1、在合同存续期内甲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得到对方认可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否则按本合同规定追究相关方的违约责任。

2、因甲方原因未能完善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废物转移手续，导致在废物转移前无法发起电子联单的，乙方免于承担危险废物延误收运的违约责任。

3、其他不按合同约定执行的，守约方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2024年06月07日至2025年06月06日止。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商定续期事宜。

九、附则：

1、甲、乙双方的书面往来信函以本合同约定的地址发送，双方均保证联系地址持续有效且真实准确，任何一方通过约定地址发送信函之日起7日之后视为有效送达，任一方变更联系方式须提前15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

方，否则，擅自变更一方承担不利后果。上述的联系方式，同样适用于仲裁机构的诉讼活动中，仲裁机构以上述方式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

2、就本合同履行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深圳，双方按照申请仲裁时该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败诉方承担仲裁费、调查费、公证费、律师费等。

3、本合同共6页，列印一式肆份，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叁份。

4、本合同及相关不可分割的补充合同与收费附件经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合同章）方可生效。

5、未尽事宜，由双方按照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约，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项）



乙方（盖章）：

代理人（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6月7日



联系人：方先生

联系电话：18825017681

联系人：王群

联系电话：18933303618

甲方：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乙方：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废物处理收费表【合同号：ZSBLWF01GX240607T12】

序号	废物编号	废物八位码	废物名称	废物明细	年预计量（吨）	物理特性	处理单价（元/吨）	废物包装要求	付款方	说明
1	HW08	900-249-08	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		0.0200	液态	包年处理，废物处理收费见“包年处理废物结算补充备注”	桶装	甲方	
2	HW49	900-039-49	废活性炭		0.1500	固态		桶装	甲方	
3	HW49	900-041-49	无铅锡膏、红胶、无水乙醇、清洗剂废弃包装物		0.5000	固态		桶装	甲方	
4	HW49	900-041-49	含油废抹布、废手套		0.0300	固态		桶装	甲方	
5	HW49	900-045-49	废PCB板、废电子元件		0.2000	固态		桶装	甲方	
6	HW49	900-047-49	废清洗剂、清洗废渣		0.1000	半固态		桶装	甲方	
合计					1.0000					
车辆类型				装卸服务计价方式						
厢式货车										

包年处理废物结算补充备注	一、结算方式：										
	1、合同费用明细：										
	①甲方上述危险废物产量为1.0000吨(含0-1.0000吨)以内，乙方按照人民币										元/年收取年处理费。
	2、合同约定费用支付要求：甲方确认合同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合同约定费用以现金、支票或银行转账等乙方认可的方式汇入指定账号。甲方因自身原因逾期未支付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或解除合同，乙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应承担不少于保底年处理费收费标准的违约责任。										
	3、在合同生效的前提下，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超出合同包年处理部分（即累计1.0000吨），双方另行协商签订危险废物处理补充合同。										
二、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在合同有效期内实际转移废物数量少于合同包年收款处理量的，乙方未完成服务的所涉费用不予退还。											
三、本废物处理收费表包含双方商业机密，甲乙双方均应负保密义务，任一方不得向外透露。											
四、甲方支付上述费用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含6%的增值税专用/普通发票。											
五、本收费表有效期自2024年06月07日至2025年06月06日止。											



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

代理人（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6月7日

附件 9：废气情况说明

废气情况说明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位于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 138 号（3 号楼 2、3 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刷锡膏、贴片、回流焊废气和补焊、清洁擦拭废气。刷锡膏、贴片、回流焊产生的废气经设备管道直连收集，补焊废气经侧式集气罩收集、清洁擦拭废气通过密闭空间正压收集，以上收集后的废气一起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排气筒排放；打码、分板工序产生的少量颗粒物无组织排放。

项目产生的废气落实好相应的治理措施后，项目外排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附件 10：环境管理制度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环保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为认真执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环境方针，搞好本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特制定本管理制度。

第二条 本企业环境保护管理主要任务是：宣传和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充分、合理地利用各种资源、能源，控制和消除污染，促进本企业生产发展，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使企业的经济活动能尽量减少对周围生态环境的污染。

第三条 保护环境人人有责。企业员工、领导都要认真、自觉学习、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正确看待和处理生产与保护环境之间的关系，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提倡车间清洁生产、循环利用，从源头上尽量消灭污染物，并认真执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

第二章 组织结构

第四条 根据环境保护法，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和环境监测机构，企业环保技术人员全面负责本企业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和监测任务，改善企业环境状况，减少企业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并协调企业与政府环保部门的工作。

第五条 建立企业环境保护网，由企业领导和企业环保员组成，定期召开企业环保情况报告会和专题会议，负责贯彻会议决定，共同搞好本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

第六条 企业环境保护机构应配备必须的环保专业技术人员，并保持相对稳定。设置一名厂级领导来分管环境保护工作，并指定若干名专职环保技术员，协助领导工作。环保机构只能加强，不能削弱。

第三章 基本原则

第七条 企业环保工作由分管环保领导主管，搞好企业内的环保工作，并直接向企业负责人负责环保事项。

第八条 环保人员要重视防治“三废”污染，保护环境。要把环境保护工作作为生产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到日常生产中去，实行生产环保一齐抓。

第九条 环境保护工作关系到周边环境和每个职工的身体健康及企业生产发展，企业员工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工作制度，任何违反环保工作制度，造成事故者，必根据事故程度

追究责任。

第十条 防止“三废”污染，实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所有造成环境污染和其它公害的车间都必须提出治理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加以实施，企业在财力、物力、人力方面应及时给予安排解决。

第十一条 对环保设施、设备等要认真管理，建立定期检查、维修和维修后验收制度，保证设备、设施完好，运转率达到考核指标要求，并确保备品备药的正常储备量。

第十二条 在下达企业考核各项技术经济指标的同时，把环保工作作为评定内容之一。

第十三条 凡新建、扩建、改造项目中的“三废”治理和综合利用工作所需资金、设备材料，必须同时列入计划，切实予以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借口排挤“三废”治理和综合利用工程的资金、设备、材料和人力等。

第四章 环保机构职责

第十四条 本企业环保机构职责：

- 1、在企业分管领导下负责下，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企业本企业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和测试等。
- 2、负责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
- 3、组织企业内部环境监测，掌握原始记录，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帐，做好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上级环保部门报告。
- 4、对员工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并对环保岗位进行培训考核。

第五章 奖励和惩罚

第十五条 凡本企业员工，在环境保护工作中，成绩明显者给予精神和物质奖励。

第十六条 凡本企业员工玩忽职守，任意排放企业“三废”，造成污染环境事件，按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论处，视情节轻重，给予行政处分，赔款，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七条 本制度与国家法律、法规等部门文件有抵触时，按上级文件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 本管理制度属企业规章制度的一部分，有企业负责贯彻落实和执行。管理部门要严格执行，并监督、检查。

附件 11：环保应急计划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环保应急计划



为有效防范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及时、合理处置可能发生的各类环境污染、安全事故，保障工人、附近居民身心健康及正常生产、生活活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制定本预案。

一、适用范围

厂内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控制和处置行为，均适用本预案的规定。

具体包括：

- 1) 危险化学品及其它有毒有害物质贮存、运输、使用和处置过程中发生的爆炸、燃烧、泄漏等事故；
- 2) 生产过程中因意外事故造成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
- 3) 因不可抗力（含自然原因和社会原因）而造成危及环境安全及人体健康的环境污染事故；
- 4) 其它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

二、应急处理小组机构及职责

组 长：主管

成 员：负责日常生产的经理、厂内环保主管、各车间主任

主要职责：

- ①调度人员、设备、物资等，指挥相关人员迅速赶赴现场，展开工作；
- ②指挥应急处置小组进行现场处置、调查、取证工作；
- ③指挥应急监测小组开展应急监测，确定污染物种类、范围、程度；
- ④协调有关部门，指导污染区域的警戒工作；
- ⑤负责对外组织协调、分析事件原因、向相关部门领导报告现场处置情况；
- ⑥应急处置的其他工作。

三、基本原则

- 1) 贯彻“预防为主”的方针，建立和加强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机制，切实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快速反应、及时控制；
- 2) 按照“先控制后处理”的原则，迅速查明事件原因，果断提出处置措施，防止污染扩大，尽量减小污染范围；
- 3) 以事实为依据，重视证据、重视技术手段，防止主观臆断；
- 4) 制定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处置人员及周围群众的人身安全；
- 5) 明确自身职责，妥善协调参与处置突发事件有关部门或人员的关系；

四、处置程序

1) 迅速报告

接到突发环境事件报警后，值班人员必须在第一时间向应急处理小组报告。同时，立即启动应急指挥系统，检查所需仪器装备，了解事发现况。

2) 现场控制

应急处理小组迅速到达现场后，应迅速控制现场、现场划定紧急隔离区域、设置相应的警告标志、制定处置措施，切断污染源，防止污染物扩散。同时安排监测人员迅速布点监测，在第一时间确定污染物种类，出具监测数据。

3) 现场调查、报告

应急处理小组应迅速展开现场调查、取证工作，查明事件原因、影响程度等；并负责与当地公安、消防、环保等单位协调，共同进行现场勘验工作，及时报告相关部门领导。并根据现场情况明确是否需要增援。

4) 污染处置

应急小组根据现场调查和查阅有关资料并参考专家意见，提出并执行污染处置方案。对污染状况进行跟踪调查，根据监测数据及时调整对策，

定时向相关部门领导报告一次污染事故处理动态和下一步对策,直至突发事件消失。

5) 调查取证

全程详细记录污染事故过程、污染范围、周围环境状况、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途径、危害程度等内容,调查、分析事故原因。尽可能采用原始的第一手材料,科学分析确定事故责任人,明确相关责任。

6) 结案归档

污染事故处理完毕后,及时归纳、整理,形成总结报告,按照一事一卷要求存档备案,并上报有关部门。

五、事故风险防治对策

防范措施

A) 为确保生产的安全,危险品的运输、储存、使用必须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做好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的各项工作,建立和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建立和规范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坚持安全生产检查和事故管理。

B) 建立完善管理制度。编制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对操作员的培训教育。

奥尼视讯科技



附件 12：排放口规范化设置通知

规范化排放口设置要求

根据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情况或自述情况说明同意你单位设置：

污水排放口（0）个

排放口名称	年排水量/t	污染物种类	标志牌型号	标志牌编号	标志牌类别		设置规范
					提示	警示	

废气排放口（1）个

排放口名称	废气类型	污染物种类	标志牌型号	标志牌编号	标志牌类别		设置规范
					提示	警示	
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工序废气排放口	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工序废气	非甲烷总烃、TVOC、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臭气浓度	平面固定式	FQ-010939	一个	无	按附件

固体废物贮存、堆放场地（2）个

排放源名称	污染物种类	标志牌型号	标志牌编号	标志牌类别		设置规范
				提示	警示	
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	平面固定式	GF-010794	一个	无	按附件
危险废物	饱和活性炭、废弃包装物（无铅锡膏、红胶、无水乙醇、清洗剂）、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含油废抹布/废手套、废清洗剂及清洗废渣、废 PCB 板/废电子元件等	平面固定式	GF-010795	一个	一个	按附件

噪声排放源（0）个

附件 13：竣工环保验收自查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自查表

项目名称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				
设计单位	深圳市森美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所在镇区	小榄	地址	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 138 号(3 号楼 2、3 层)		
项目负责人	黄浩钊	联系电话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具 体 内 容				
	项目性质	新建（ ） 扩建（√） 搬迁（ ） 技改（ ）			
	排污情况	废水（ ） 废气（√） 噪声（√） 危废（√）			
	环评批准文号	中（榄）环建表[2024]0039 号			
申请整体/分期验收	整体（√） 分期（ ） 规模：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20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5%
本期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20		0.5%
废气治理投入*（万元）	15	废水治理投入*（万元）	0	噪声治理投入*（万元）	3
固废治理投入*（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它*（万元）	0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SMT 贴片 850 万件/年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4.3.20	周边是否有敏感点	否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SMT 贴片 850 万件/年	建设项目竣工日期*	2024.5.15	距敏感点距离（m）	0
年平均工作时长*	3000h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自查情况	具体指标	环评批复文件的内容	是否符合环评要求
	生产性质	扩建项目	是
	项目生产设备 及规模	生产设备、规模详见环评批复	是
	允许废水的产 生量、排放量 及回用要求	生活污水 6552t/a, 冷却循环用水量 2.94t/a	是
	废水的收集处 理方式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过市政管网进入小榄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是
	允许排放的废 气种类	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打码、分板废气	是
	排污去向	刷锡膏、贴片、回流焊产生的废气经设备管道直连收集、补焊废气经侧式集气罩收集、清洁擦拭废气通过密闭空间正压收集，以上收集后的废气一起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排气筒排放；打码、分板废气无组织排放	是
	在线监控	——	否
	危险废物	——	是
	应急预案	——	是
	以新带老	——	是
	区域削减	——	是
	废水治理设施管道铺设是否明管明渠，无设立暗管		是
	排放口是否规范		是
	现场监察时是否没有发现疑似偷排口和偷排管		是
	废水治理设施运转是否正常，并做好相关记录。		是
	该项目总的用水量		7282.94t/a
	该项目废水总排放量		6552t/a
	该项目回用水的简单流程：回用水用于生产中的具体环节		无回用
	该项目废水是否回用，废水回用量、回用率、外排水量，是否符合环评要求		符合环评要求
	进水、回用水、排水系统是否安装计量装置		是
	废气治理设施运转是否正常，并做好相关记录		是

	该项目是否建有烟囱，烟囱高度是否达到环评等相关文件的要求	是
	是否按规范设置防雨防渗漏的固废贮存、堆放场地，并标有统一的标志	是
	该项目的危险废物是否交由有资质的公司处理	是
	各项生态保护措施是否按环评要求落实	是
	是否建立环保管理制度	是
自查意见	是否达到环评批复的要求	是
	是否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是
	是否具备验收的条件	是

备注：①请在自查意见上填上“√”或“×”，如果自查意见为“×”时，请在说明栏注明自查的具体情况，如果不涉及该项内容则填“无”。②本自查意见为“否”的部分，即为建设项目需要整改的内容。③“区域削减”指环评要求建设单位采取措施削减其他设施污染物排放，或要求所在地地方政府或有关部门采用“区域削减”措施满足总量控制要求。④当自查意见均为“是”时，建设单位方可向环保部门提出验收申请。对于环保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建设单位须提供新的自查表。

单位负责人 梁斌

建设单位 (盖章)

2024年 11 月 25 日



附件 14：固定污染源排放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42000MA551ATU3F001X

排污单位名称：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138号奥尼科技园3号楼2层、3层、4层、6层B区、8层B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551ATU3F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11月18日

有效期：2024年11月18日至2029年11月17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15：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首次登记 ☐延续登记 ☒变更登记)

单位名称 (1)		奥尼视讯科技 (中山) 有限公司			
省份 (2)	广东省	地市 (3)	中山市	区县 (4)	小榄镇
注册地址 (5)		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 138 号奥尼科技园 3 号楼 2 层、3 层、4 层、6 层 B 区、8 层 B 区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6)		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 138 号奥尼科技园 3 号楼 2 层、3 层、4 层、6 层 B 区、8 层 B 区			
行业类别 (7)		其他电子元件制造			
其他行业类别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8)		113°13'55.49"	中心纬度 (9)		22°35'35.0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0)		91442000MA551ATU3F	组织机构代码/其他注册号 (11)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 (12)		吴斌	联系方式		13825254465
生产工艺名称 (13)		主要产品 (14)		主要产品产能	计量单位
烘干、打码、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分板、测试、包装组装		SMT 半成品		850	万件
燃料使用信息 ☐ 有 ☒ 无					
涉 VOCs 辅料使用信息 (使用涉 VOCs 辅料 1 吨/年以上填写) (15) ☒ 有 ☐ 无					
辅料类别		辅料名称		使用量	单位
☐ 涂料、漆 ☐ 胶 ☐ 有机溶剂 ☐ 油墨 ☒ 其他 焊接材料		无铅锡膏		3.399	☒ 吨/年
废气 ☒ 有组织排放 ☐ 无组织排放 ☐ 无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 (16)		治理工艺			数量
挥发性有机物处理设施		活性炭吸附			2
排放口名称 (17)		执行标准名称			数量
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排放口		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2
废水 ☒ 有 ☐ 无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 (18)		治理工艺			数量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三级化粪池处理			1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排放去向 (19)	
生活污水排放口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DB44/26-2001		☐ 不外排 ☒ 间接排放：排入中山市小榄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 ☐ 直接排放：排入	

工业固体废物 ☒ 有 ☐ 无		
工业固体废物名称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20)	去向
饱和活性炭	☒ 是 ☐ 否	☒ 贮存: ☐ 本单位/ ☒ 送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 处置: ☐ 本单位/ ☐ 送 进行 ☐ 焚烧/ ☐ 填埋/ ☐ 其他方式处置 ☐ 利用: ☐ 本单位/ ☐ 送
无铅锡膏、红胶、无水乙醇、清洗剂废弃包装物	☒ 是 ☐ 否	☒ 贮存: ☐ 本单位/ ☒ 送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 处置: ☐ 本单位/ ☐ 送 进行 ☐ 焚烧/ ☐ 填埋/ ☐ 其他方式处置 ☐ 利用: ☐ 本单位/ ☐ 送
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	☒ 是 ☐ 否	☒ 贮存: ☐ 本单位/ ☒ 送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 处置: ☐ 本单位/ ☐ 送 进行 ☐ 焚烧/ ☐ 填埋/ ☐ 其他方式处置 ☐ 利用: ☐ 本单位/ ☐ 送
含油废抹布、废手套	☒ 是 ☐ 否	☒ 贮存: ☐ 本单位/ ☒ 送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 处置: ☐ 本单位/ ☐ 送 进行 ☐ 焚烧/ ☐ 填埋/ ☐ 其他方式处置 ☐ 利用: ☐ 本单位/ ☐ 送
废清洗剂、清洗废渣	☒ 是 ☐ 否	☒ 贮存: ☐ 本单位/ ☒ 送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 处置: ☐ 本单位/ ☐ 送 进行 ☐ 焚烧/ ☐ 填埋/ ☐ 其他方式处置 ☐ 利用: ☐ 本单位/ ☐ 送
废 PCB 板、废电子元件	☒ 是 ☐ 否	☒ 贮存: ☐ 本单位/ ☒ 送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 处置: ☐ 本单位/ ☐ 送 进行 ☐ 焚烧/ ☐ 填埋/ ☐ 其他方式处置 ☐ 利用: ☐ 本单位/ ☐ 送
一般废弃包装物	☐ 是 ☒ 否	☒ 贮存: ☐ 本单位/ ☒ 送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 处置: ☐ 本单位/ ☐ 送 进行 ☐ 焚烧/ ☐ 填埋/ ☐ 其他方式处置 ☐ 利用: ☐ 本单位/ ☐ 送
工业噪声 ☒ 有 ☐ 无		
工业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 减振等噪声源控制设施 ☐ 声屏障等噪声传播途径控制设施	
执行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是否应当申领排污许可证， 但长期停产	☐ 是 ☒ 否
其他需要说明的信息	

注：

(1) 按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进行法人登记的名称填写，填写时应使用规范化汉字全称，与企业（单位）盖章所使用的名称一致。二级单位须同时用括号注明二级单位的名称。

(2)、(3)、(4)指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所在地省份、城市、区县。

(5) 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营业执照所载明的注册地址。

(6) 排污单位实际生产经营场所所在地。

(7) 企业主营业务行业类别，按照 2017 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填报。尽量细化到四级行业类别，如“A0311 牛的饲养”。

(8)、(9) 指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纬度坐标，应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中的 GIS 系统点选后自动生成经纬度。

(10) 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此项为必填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一组长度为 18 位的用于法人和其他组织身份的代码。依据《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码规则》（GB 32100-2015）编制，由登记管理部门负责在法人和其他组织注册登记时发放统一代码。

(11) 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此项为必填项。组织机构代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编制规则》（GB 11714-1997），由组织机构代码登记主管部门给每个企业、事业单位、机关、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颁发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始终不变的法定代码。组织机构代码由 8 位无属性的数字和一位校验码组成。填写时，应按照国家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上的代码填写；其他注册号包括未办理三证合一的旧版营业执照注册号（15 位代码）等。

(12) 分公司可填写实际负责人。

(13) 指与产品、产能相对应的生产工艺，填写内容应与排污单位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致。非生产类单位可不填。

(14) 填报主要某种或某类产品及其生产能力。生产能力填写设计产能，无设计产能的可填上一年实际产量。非生产类单位可不填。

(15) 涉 VOCs 辅料包括涂料、油漆、胶粘剂、油墨、有机溶剂和其他含挥发性有机物的辅料，分为水性辅料和油性辅料，使用量应包含稀释剂、固化剂等添加剂的量。

(16)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对于有组织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包括除尘器、脱硫设施、脱硝设施、VOCs 治理设施等；对于无组织废气排放，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包括分散式除尘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等。

(17) 指有组织的排放口，不含无组织排放。排放同类污染物、执行相同排放标准的排放口可合并填报，否则应分开填报。

(18) 指主要污水处理设施名称，如“综合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处理系统”等。

(19) 指废水出厂界后的排放去向，不外排包括全部在工序内部循环使用、全厂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向外环境排放（畜禽养殖行业废水用于农田灌溉也属于不外排）；间接排放去向包括去工业园区集中污水处理厂、市政污水处理厂、其他企业污水处理厂等；直接排放包括进入海域、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20)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附件 16：竣工及调试公示截图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
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公示截图

公示网站：
http://www.zszyhbgs.com/index.php?m=home&c=View&a=index&aid=517&lang=cn&admin_id=1

www.zszyhbgs.com/index.php?m=home&c=View&a=index&aid=517&lang=cn&admin_id=1

中山市中赢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0760-88836220

中赢环保
专业从事环保咨询、环保工程、
为企业提供高效、优质的环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
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进行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对周边区域环境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和调试运行有所了解，并通过对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意见，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的概况

项目名称：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小榄镇顺本路 130 号（东经 113°14'7.399"，北纬 22°33'36.714"）3 号楼 2、3 层。本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用地面积 6438 平方米，建筑面积 11251 平方米。项目主要从事 SMT 贴片，年产 SMT 贴片 850 万件。

二、建设项目的环评及验收情况

1. 环评及验收情况：
项目环评主要涉及废气、废水及噪声。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广东中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利部注册编号：0044/26-2001）第二时段三阶段环评报告编制单位：中山市中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利部注册编号：0044/26-2001）。

2. 环评及验收情况：
项目环评主要涉及废气、废水及噪声。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广东中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利部注册编号：0044/26-2001）第二时段三阶段环评报告编制单位：中山市中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利部注册编号：0044/26-2001）。

三、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

1. 竣工日期：2024 年 5 月 15 日
2. 调试起止日期：2024 年 6 月 10 日 - 2024 年 6 月 10 日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途径

关注本项目建设可能对周边环境影响区域内居民、单位等公众。

五、公众反馈意见的方式

公众可通过以下方式反馈意见：电话、电子邮箱、发送意见卡或当面反馈意见。反馈意见的同时需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将视情况对公众意见和反馈意见进行整改。

六、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小榄镇顺本路 130 号
联系人：代工
联系方式：1181972578@qq.com

附件 17: 营业执照



照拔業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551ATU3F

名称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吳斌

国
范
营
经

[illegible]

注册 资本 人民币贰仟万元

成立日期 2020年07月17日

住所 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138号奥尼科技园3号楼2层、3层、4层、6层B区 8层B区



扫描二维码登录“四
扫”系统，了解更多登
记信息，各系统、各
企业、各系统、各



登记机关

2024年08月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paxl.com.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18: 检测报告



202019125249
有效期至2026年08月24日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竣工验收检测(废水、噪声)

报告编号: ZXT2411111

报告日期: 2024年12月05日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 1 页 共 7 页

报告说明

-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的真实性负责，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及技术资料保密。
- 2、本报告涂改无效，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若报告未加盖  章，则本报告期内数据仅供参考。
- 3、本报告仅代表在受检方委托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对于送检样品，样品来源由委托方提供并对其信息真实性负责，仅对来样后的检测结果负责。
- 4、如对本报告有异议的，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 5、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出时效的样品不作留样。
- 6、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7、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业宣传。
- 8、本报告仅适用于本报告所注明的检测目的及范围。
- 9、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中山市西区沙朗港隆南路 20 号三幢四层
邮政编码：528400
电话：0760-88555139

第 2 页 共 7 页

一、检测目的

受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委托，对其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二、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 138 号（3 号楼 2、3 层）		
委托编号	ZXT241028-A-01	采样单号	ZX24111911
采样日期	2024.11.21-2024.11.22	采样人员	黄嘉亮、林浩钧、韩源、黄寿康
检测日期	2024.11.21-2024.11.28	检测人员	黄嘉亮、林浩钧、韩源、黄寿康、 黄梅、刘嘉雯

三、检测信息

1、工况说明

监测期间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污染治理设施在运行。

2、废水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样品描述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ZX24111911-1A01~12	浅黄色、微弱气味、少量浮油、微浊
		ZX24111911-2A01~12	
备注：pH 值为现场检测。			

3、噪声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东北面厂界外 1 米	噪声	检测 2 天 每天昼间检测 1 次
2#	东南面厂界外 1 米		
3#	西南面厂界外 1 米		
4#	西北面厂界外 1 米		
5#	车间内		

（本页以下空白）

四、分析及所使用主要仪器设备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	检出限/ 测定范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酸度计 P611	0-14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 (B) 3.3.2 (3)	滴定管 25mL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HP-150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9	0.025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5688	28-133dB(A)

(本页以下空白)

五、检测结果

1、废水

pH 值：无量纲；单位：mg/L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生活污水排放口	2024.11.21	pH 值	8.2 (24.6℃)	8.1 (24.8℃)	8.1 (24.8℃)	8.2 (24.7℃)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67	91	136	193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43.8	36.7	38.3	46.6	300	达标
		悬浮物	101	109	98	128	400	达标
		氨氮	9.32	10.9	11.1	8.74	--	--
	2024.11.22	pH 值	8.1 (24.6℃)	8.0 (25.0℃)	8.1 (25.0℃)	8.1 (24.7℃)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48	206	110	181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40.6	49.4	38.9	47.6	300	达标
		悬浮物	92	111	95	122	400	达标
		氨氮	10.2	8.10	7.07	9.64	--	--
参考标准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表 4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备注	"—"表示参考标准中无该项目的参考限值。							

技术
用章

2、噪声

①气象条件

检测时间及点位		检测时气象参数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2024.11.21	1#东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7	晴
	2#东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6	
	3#西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7	
	4#西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9	
2024.11.22	1#东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8	晴
	2#东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7	
	3#西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1.8	
	4#西北面厂界外 1 米	西北风	2.0	

②检测结果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昼间) [dB(A)]	评价
		2024.11.21	2024.11.22		
1#	东北面厂界外 1 米	57.2	58.4	65	达标
2#	东南面厂界外 1 米	59.4	57.3		达标
3#	西南面厂界外 1 米	58.0	59.9		达标
4#	西北面厂界外 1 米	55.7	56.2		达标
5#	车间内	72.7	72.0	--	--
参考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				
备注	"--"表示参考标准中无该项目的参考限值或不需要评价。				

(本页以下空白)

六、检测点位示意图



图例:

“★”为生活污水采样点;

“▲”为厂界噪声或设备声源检测点。

编制: 审核: 签发:
 签发日期: 2014.12.05

报告结束



202019125249
有效期至2026年08月24日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竣工验收检测（废气）

报告编号：ZXT2411111-1

报告日期：2024年12月05日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页共15页

报告说明

-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的真实性负责，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及技术资料保密。
- 2、本报告涂改无效，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若报告未加盖  章，则本报告内数据仅供参考。
- 3、本报告仅代表在受检方委托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对于送检样品，样品来源由委托方提供并对其信息真实性负责，仅对来样后的检测结果负责。
- 4、如对本报告有异议的，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 5、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出时效的样品不作留样。
- 6、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7、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业宣传。
- 8、本报告仅适用于本报告所注明的检测目的及范围。
- 9、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

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中山市西区沙朗港隆南路 20 号三幢四层
邮政编码：528400
电话：0760-88555139

一、检测目的

受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委托，对其年产 850 万件 SMT 贴片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二、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中山市小榄镇联丰乐丰南路 138 号（3 号楼 2、3 层）		
委托编号	ZXT241028-A-01	采样单号	ZX24111911
采样日期	2024.11.21-2024.11.22	采样人员	黄嘉亮、林浩钧、韩源、黄寿康
检测日期	2024.11.22-2024.11.28	检测人员	郑芷柔、王婷婷、梁炎平、符连花、刘芷茵、徐伟论、高倩华、巫小倾、刘晓童、吴炜章、吴子轩、范健成

三、检测信息

1、工况说明

监测期间奥尼视讯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污染治理设施在运行。

2、有组织废气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气筒高度
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处理前取样口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臭气浓度	ZX24111911-1Ba01~21	55 米
		ZX24111911-2Ba01~21	
ZX24111911-1Bb01~21			
ZX24111911-2Bb01~21			
刷锡膏、贴片、回流焊、补焊、清洁擦拭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3、无组织废气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1#上风向参照点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ZX24111911-1C01~18
		ZX24111911-2C01~18
2#下风向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臭气浓度	ZX24111911-1D01~22
		ZX24111911-2D01~22
3#下风向监控点		ZX24111911-1E01~22
		ZX24111911-2E01~22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4#下风向监控点		ZX24111911-1F01~22
		ZX24111911-2F01~22
5#厂区内（车间门外1米）	非甲烷总烃	ZX24111911-1G01~12
		ZX24111911-2G01~12

四、分析及所使用主要仪器设备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	检出限/ 测定范围
锡及其化合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5-200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3AFG-12	0.003 $\mu\text{g}/\text{m}^3$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十万分之一天平 ME55	1.0 mg/m^3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0.007 mg/m^3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V5000	0.07 mg/m^3 (以碳计)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 mg/m^3 (以碳计)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10 (无量纲)

(本页以下空白)

五、检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评价	
			2024.11.21			2024.11.22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刷锡膏、贴片、 回流焊、补焊、 清洁擦拭废气 处理前取样口	颗粒物	浓度 mg/m ³	<1.0	<1.0	<1.0	<1.0	<1.0	<1.0	<1.0	--	--
		排放速率 kg/h	/	/	/	/	/	/	/	--	--
	标干流量 m ³ /h		15011	14658	14481	14056	14918	14837	--	--	
	锡及其化合物	浓度 mg/m ³	8.5×10 ⁻⁴	1.4×10 ⁻³	3.9×10 ⁻⁴	5.5×10 ⁻⁴	9.2×10 ⁻⁴	1.4×10 ⁻³	--	--	
		排放速率 kg/h	1.3×10 ⁻⁵	2.1×10 ⁻⁵	5.8×10 ⁻⁶	7.8×10 ⁻⁶	1.4×10 ⁻⁵	2.1×10 ⁻⁵	--	--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³	10.8	11.3	11.2	11.0	10.8	10.9	--	--	
		排放速率 kg/h	0.16	0.17	0.17	0.16	0.16	0.16	--	--	
	标干流量 m ³ /h		15241	14929	14825	14245	14999	14692	--	--	
刷锡膏、贴片、 回流焊、补焊、 清洁擦拭废气 处理后排放口	臭气浓度（无量纲）		630	549	549	549	549	630	--	--	
	颗粒物	浓度 mg/m ³	<1.0	<1.0	<1.0	<1.0	<1.0	<1.0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2×10 ⁻³	7.6×10 ⁻³	7.3×10 ⁻³	7.3×10 ⁻³	7.4×10 ⁻³	7.2×10 ⁻³	59.5*	达标	
	标干流量 m ³ /h		14191	14945	14732	14930	15082	14727	--	--	
	锡及其化合物	浓度 mg/m ³	5.1×10 ⁻⁴	9.3×10 ⁻⁴	2.9×10 ⁻⁴	5.2×10 ⁻⁴	4.7×10 ⁻⁴	7.6×10 ⁻⁴	8.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3×10 ⁻⁶	1.4×10 ⁻⁵	4.2×10 ⁻⁶	7.6×10 ⁻⁶	7.0×10 ⁻⁶	1.1×10 ⁻⁵	4.60*	达标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评价	
		2024.11.21			2024.11.22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³	2.22	2.19	2.15	2.15	2.11	2.16	8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3.2×10 ⁻²	3.3×10 ⁻²	3.1×10 ⁻²	3.1×10 ⁻²	3.1×10 ⁻²	3.1×10 ⁻²	--	--
	标干流量 m³/h		14405	15177	14613	14520	14854	14495	--	--
	臭气浓度（无量纲）		229	309	269	269	229	269	60000	达标
参考标准	①非甲烷总烃：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②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段二级排放限值； ③臭气浓度：《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备注	①“-”表示参考标准中无该项目的参考限值或不需要评价； ②“/”表示该项目无要求或无需计算； ③“<”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排放速率以检出限的一半参与计算； ④“*”表示项目排气筒高度处于表列两高度之间，按其参考标准中附录 B 确定的内插法公式计算其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本页以下空白)

2、无组织废气

①气象条件

采样时间及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开始采样时气象参数					天气状况
			气温 (°C)	气压 (kPa)	湿度 (%RH)	风速 (m/s)	风向	
1#上风向参 照点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18.4	102.2	76.4	1.9	西北风	晴
		第二次	20.6	102.0	68.5	1.8	西北风	
		第三次	22.2	101.8	61.6	1.7	西北风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9.1	102.1	72.7	1.8	西北风	
		第二次	22.2	101.8	61.6	1.7	西北风	
		第三次	22.1	101.7	53.8	1.9	西北风	
2024.11.21 2#下风向监 控点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18.4	102.2	76.4	1.7	西北风	晴
		第二次	20.6	102.0	68.5	1.6	西北风	
		第三次	22.2	101.8	61.6	1.5	西北风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9.1	102.1	72.4	1.6	西北风	
		第二次	22.2	101.8	61.3	1.5	西北风	
		第三次	22.1	101.7	53.6	1.7	西北风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8.2	102.2	78.1	1.7	西北风	
		第二次	20.9	102.0	67.8	1.6	西北风	
		第三次	22.2	101.8	61.3	1.5	西北风	
		第四次	22.1	101.7	53.6	1.7	西北风	

采样时间及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开始采样时气象参数					天气状况
		气温 (°C)	气压 (kPa)	湿度 (%RH)	风速 (m/s)	风向	
2024.11.21	3#下风向监控点	第一次	18.4	102.2	76.4	1.7	晴
		第二次	20.6	102.0	68.5	1.6	
		第三次	22.2	101.8	61.6	1.5	
		第一次	19.1	102.1	72.2	1.6	
		第二次	22.3	101.8	61.0	1.5	
		第三次	22.1	101.7	53.4	1.7	
		第一次	18.2	102.2	77.8	1.7	
		第二次	20.9	102.0	67.5	1.6	
		第三次	22.3	101.8	61.0	1.5	
		第四次	22.1	101.7	53.4	1.7	
		第一次	18.4	102.2	76.4	1.7	
		第二次	20.6	102.0	68.5	1.6	
	4#下风向监控点	第三次	22.2	101.8	61.6	1.5	晴
		第一次	19.1	102.1	72.0	1.6	
		第二次	22.3	101.8	60.8	1.5	
		第三次	22.1	101.7	53.1	1.7	
		第一次	18.3	102.2	77.6	1.7	
		第二次	20.9	102.0	67.3	1.6	
		第三次	22.3	101.8	60.8	1.5	
		第一次	18.4	102.2	76.4	1.7	
		第二次	20.6	102.0	68.5	1.6	
		第三次	22.2	101.8	61.6	1.5	
		第一次	19.1	102.1	72.0	1.6	
		第二次	22.3	101.8	60.8	1.5	

采样时间及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开始采样时气象参数					天气状况		
			气温 (°C)	气压 (kPa)	湿度 (%RH)	风速 (m/s)	风向			
5#厂区内 (车间门外 1米)	臭气浓度	第四次	22.1	101.7	53.1	1.7	西北风	晴		
		第一次	18.2	102.2	78.2	1.9	西北风			
		第二次	20.6	102.0	68.4	1.8	西北风			
		第三次	22.4	101.7	57.9	1.8	西北风			
1#上风向参 照点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21.4	102.1	68.2	1.7	西北风	晴		
		第二次	22.6	101.9	64.1	1.6	西北风			
		第三次	22.0	101.7	52.7	1.7	西北风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0.8	102.2	73.1	1.7	西北风			
		第二次	22.6	110.9	64.0	1.6	西北风			
		第三次	22.5	101.7	56.3	1.7	西北风			
	2024.11.22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21.4	102.1	68.2	1.5		西北风	晴
			第二次	22.6	101.9	64.1	1.4		西北风	
			第三次	22.0	101.7	52.7	1.5		西北风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0.8	102.2	72.8	1.5	西北风			
		第二次	22.6	101.9	63.8	1.4	西北风			
		第三次	22.5	101.7	56.0	1.5	西北风			
臭气浓度		第一次	20.3	102.3	78.3	1.6	西北风			
		第二次	21.4	102.1	67.6	1.5	西北风			
		第三次	22.6	101.9	63.8	1.4	西北风			

采样时间及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开始采样时气象参数					天气状况	
			气温 (°C)	气压 (kPa)	湿度 (%RH)	风速 (m/s)	风向		
2024.11.22	3#下风向监控点	臭气浓度	第四次	22.5	101.7	56.3	1.5	西北风	晴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21.4	102.1	68.2	1.5	西北风	
			第二次	22.6	101.9	64.1	1.4	西北风	
			第三次	22.0	101.7	52.7	1.5	西北风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0.8	102.2	72.5	1.5	西北风	
			第二次	22.6	101.9	63.5	1.4	西北风	
			第三次	22.5	101.7	55.8	1.5	西北风	
		臭气浓度	第一次	20.3	102.3	78.0	1.6	西北风	
			第二次	21.4	102.1	67.3	1.5	西北风	
	第三次		22.6	101.9	63.5	1.4	西北风		
	第四次	22.5	101.7	56.0	1.5	西北风			
		4#下风向监控点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21.4	102.1	68.2	1.5	西北风
第二次				22.6	101.9	64.1	1.4	西北风	
第三次	22.0			101.7	52.7	1.5	西北风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0.9	102.2	72.1	1.5	西北风		
	第二次		22.6	101.9	63.2	1.4	西北风		
	第三次		22.4	101.7	55.4	1.5	西北风		
臭气浓度	第一次		20.3	102.3	78.0	1.6	西北风		
	第二次		21.4	102.1	67.0	1.5	西北风		

采样时间及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开始采样时气象参数					天气状况	
			气温 (°C)	气压 (kPa)	湿度 (%RH)	风速 (m/s)	风向		
		臭气浓度	第三次	22.6	101.9	63.2	1.4	西北风	晴
			第四次	22.5	101.7	55.8	1.5	西北风	
	5#厂区内 (车间门外 1米)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0.3	102.3	78.4	1.8	西北风	晴
			第二次	21.4	102.1	67.9	1.7	西北风	
			第三次	22.8	101.8	60.4	1.6	西北风	

单位: mg/m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②检测结果 (厂界外)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1#上风向参照点	2#下风向监控点	3#下风向监控点	4#下风向监控点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2024.11.21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44	0.59	0.60	0.52	0.60	达标
		第二次	0.42	0.57	0.53	0.56		
		第三次	0.41	0.58	0.55	0.54		
	颗粒物	第一次	0.095	0.125	0.138	0.113	0.156	达标
		第二次	0.073	0.103	0.097	0.110		
		第三次	0.097	0.143	0.118	0.156		
	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达标
		第二次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第三次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1#上风向参照点	2#下风向监控点	3#下风向监控点	4#下风向监控点	厂界外浓度最高点		
2024.11.22	臭气浓度	第一次	/	<10	<10	10	20	达标
		第二次	/	<10	<10			
		第三次	/	<10	10	10	20	达标
		第四次	/	<10	<10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44	0.58	0.56		4.0	达标
		第二次	0.43	0.59	0.61	0.66		
		第三次	0.48	0.64	0.66			
	颗粒物	第一次	0.090	0.143	0.110		1.0	达标
		第二次	0.108	0.171	0.136	0.171		
		第三次	0.085	0.123	0.116			
	锡及其化合物	第一次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0.24	达标
		第二次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第三次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3×10 ⁻⁶		
	臭气浓度	第一次	/	<10	<10		20	达标
		第二次	/	<10	<10			
		第三次	/	<10	<10			
		第四次	/	<10	10	<10		

参考标准	①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排放限值； ②臭气浓度：《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新改扩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值。	
备注	①“<”表示检出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②“/”表示该项目无要求或无需计算。	

③检测结果（厂区内）

单位：mg/m³

采样点位及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及频次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5#厂区内 (车间门外 1 米)	第一次	第一次	0.85	6	达标
		第二次	0.82		
		第三次	0.83	20	达标
		第四次	0.86		
	第二次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0.87	6	达标
		第一次	0.86		
		第二次	0.91		
		第三次	0.86	20	达标
	第三次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0.82	6	达标
		第一次	0.87		
		第二次	0.84		
		第三次	0.82	20	达标
	第四次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0.86	6	达标
		第一次	0.84		
		第二次	0.82		
		第三次	0.86	20	达标
	第五次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0.85	6	达标
		第一次	0.82		
		第二次	0.84		
		第三次	0.86	20	达标
	第六次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0.85	6	达标
		第一次	0.82		
		第二次	0.84		
		第三次	0.86	20	达标
	第七次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0.85	6	达标
		第一次	0.82		
		第二次	0.84		
		第三次	0.86	20	达标
	第八次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0.85	6	达标
		第一次	0.82		
		第二次	0.84		
		第三次	0.86	20	达标
	第九次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0.85	6	达标
		第一次	0.82		
		第二次	0.84		
		第三次	0.86	20	达标
	第十次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0.85	6	达标
		第一次	0.82		
		第二次	0.84		
		第三次	0.86	20	达标

采样点位及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及频次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5#厂区内 (车间门外1米)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0.96		6	达标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第一次	0.98				
				第二次	1.00				
				第三次	0.95				
		第二次	第四次		0.90		6	达标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0.92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第一次	0.92				
				第二次	0.96				
		第三次		0.88					
		第三次	第四次		0.91		6	达标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0.94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第一次	0.93				
				第二次	0.96				
		第三次		0.98					
		第四次		0.90		20	达标		
第一次		0.93							
第二次		0.96							
第三次		0.98							
第四次		0.90							
参考标准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本页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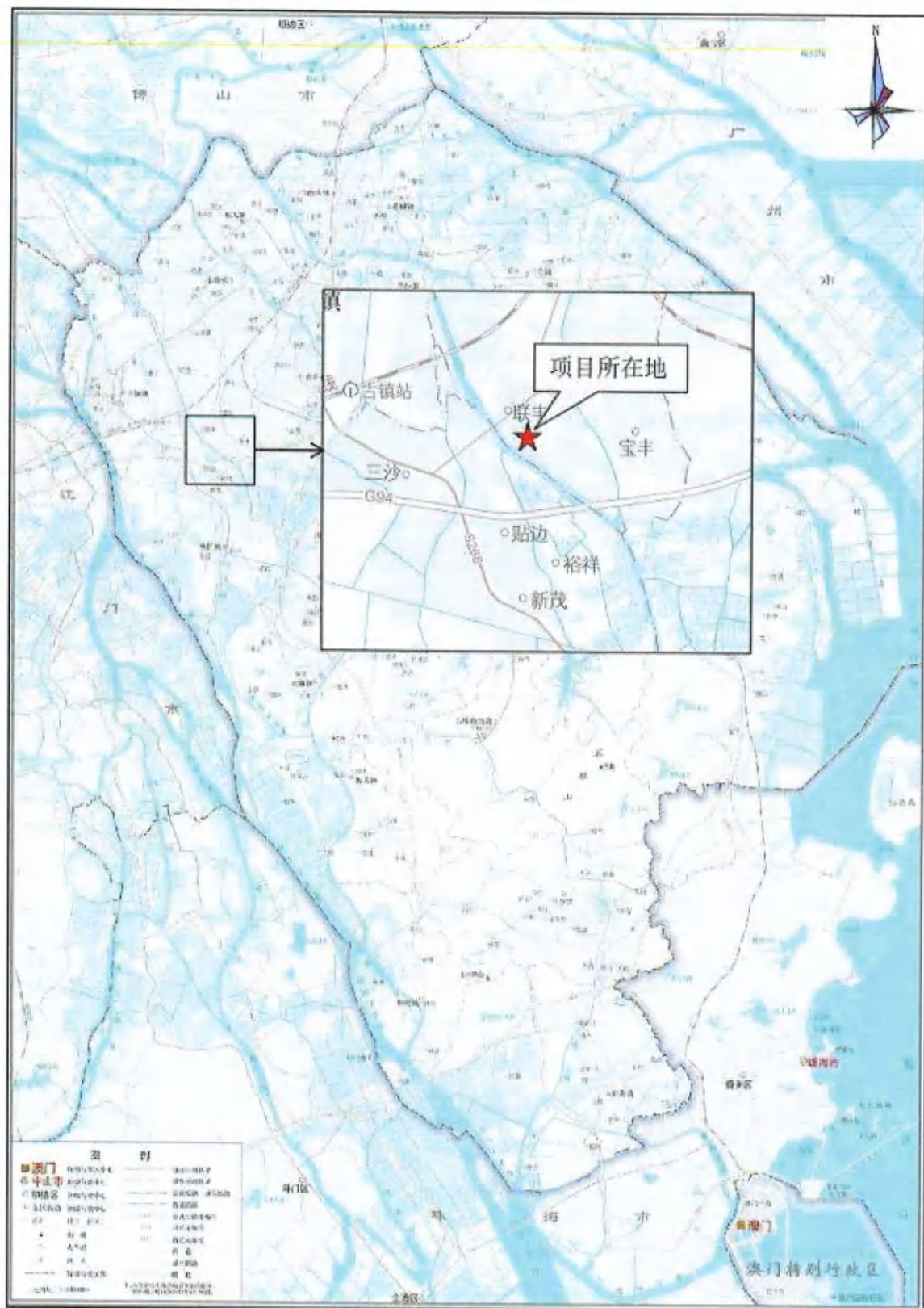
六、检测点位示意图



编制： 李红 审核： 王新 签发： 马建
 签发日期： 2014.12.25

报告结束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部分现场/采样照片



图 1 生活污水



图 2 有组织废气



图 3 有组织废气



图 4 无组织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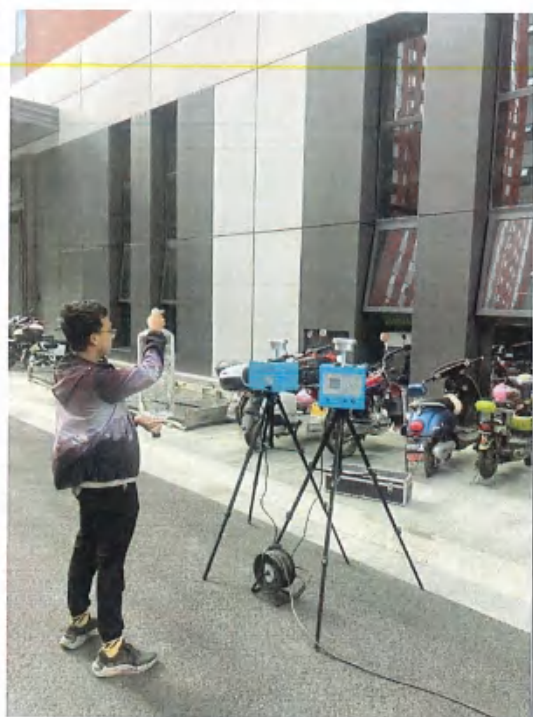


图 5 无组织废气



图 6 厂界噪声



图 7 厂界噪声



图 8 厂界噪声

附图 3：废气治理设施图片



图 1

附图 4：危废暂存间图片



图 1



图 2

